

Kasen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KAS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6



年報 **2005**

目

錄



| | |
|----|----------|
| 2 | 公司資料 |
| 3 | 財務摘要 |
| 5 | 董事及管理層履歷 |
| 9 | 主席報告 |
| 13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22 | 董事會報告 |
| 30 | 企業管治報告 |
| 34 | 核數師報告 |
| 35 | 綜合損益表 |
| 36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 38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39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41 | 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朱張金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小松
祝建其

非執行董事

孫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運剛
周凡
史正富

合資格會計師

李磊

公司秘書

姚凱欣

股份代號

0496.HK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郵編314400)
海寧市
錢江西路259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
16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海寧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海寧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海寧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省工行之江支行)
交通銀行(上海陸家嘴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法例及美國法例
O'Melveny & Myers

開曼群島法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授權代表

祝建其
姚凱欣

財務摘要

業績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
| 營業額 | 3,475,457 | 2,852,391 | 2,135,498 | 1,386,805 |
| 除稅前溢利 | 278,665 | 257,176 | 281,934 | 178,668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 | 265,699 | 225,701 | 199,323 | 108,706 |

財務狀況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372,278 | 213,458 | 410,293 | 175,111 |
| 借貸總額 | 1,291,738 | 1,880,251 | 1,338,681 | 702,073 |
| 總資產 | 4,441,690 | 4,036,944 | 2,634,285 | 1,344,878 |
| 總負債 | 2,143,824 | 2,835,568 | 1,917,225 | 939,492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 | 2,199,560 | 1,091,104 | 557,247 | 373,788 |

財務及經營比率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二零零五年 | 二零零四年 | 二零零三年 | 二零零二年 |
| 派息比率(%) ¹ | 30% | — | — | — |
| 債項相對股本權益比率(%) ² | 56.2% | 156.5% | 186.7% | 173.2% |
| 債項淨額相對股本權益比率(%) ³ | 40.0% | 138.7% | 129.5% | 130.0% |
| 應收貿易帳款回收天數 ⁴ | 54 | 35 | 38 | 27 |
| 存貨周轉天數 ⁵ | 172 | 211 | 134 | 117 |
| 流動比率 ⁶ | 138.3% | 93.7% | 101.9% | 117.2% |
| 每股盈利(人民幣) | | | | |
| 基本 | 0.41 | 0.47 | 0.46 | 0.25 |
| 攤薄 | 0.34 | 0.35 | 0.40 | 不適用 |

財務摘要

附註：

1. 每普通股股息除以每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 年終的計息負債除以含少數股東權益之總權益。
3. 計息負債減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含少數股東權益之總權益。
4. 年終的貿易應收賬款除以營業額及乘以365天。
5. 年終的存貨量除以銷售成本及乘以365天。
6. 各年年底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7. 二零零五年採納新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董事及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朱張金，40歲，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二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創辦主席兼行政總裁。在創辦本公司之前，朱先生曾參與紡織、皮革加工、制衣、貿易等行業的多家企業，具有超過18年的皮革製造業經驗，對中國軟體傢俱行業有深入認識，是皮革製造相關業務的成功實業家。朱先生亦為中國皮革協會副理事長。為表揚朱先生在推動皮革製造業發展所作的貢獻，朱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選為「浙江省十大傑出青年」之一，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選為「十大風雲浙商」之一。

周小松，50歲，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二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副總裁兼皮革製造部總經理。周先生從事皮革製造業超過16年，目前是卡森研究及發展中心主任。周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杭州大學成人學院的經濟管理專業文憑。於二零零五年，周先生被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CIETAC)聘任為委員。

祝建其，45歲，於一九九六年五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資金部總經理。在加盟本公司之前，祝先生曾在慶雲工業辦公室擔任副主任及副經理。祝先生擁有二十多年會計及財務經驗，於二零零二年修完浙江科技大學商業管理專業課程，並於二零零三年取得中國地質大學經濟學文憑。

非執行董事

孫強，50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非執行董事。孫先生目前是具領導地位的私人股本及創業投資公司華平投資亞洲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孫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起在華平任職，在投資銀行界及私人股本市場工作約20年。在加入華平之前，孫先生是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執行董事。孫先生亦為中華創業投資協會的創會主席，以及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銀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哈葯集團有限公司、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港灣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及大唐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董事。孫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取得北京外國語學院文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分別獲賓夕凡尼亞大學的Joseph Lauder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及沃頓商學院頒發文科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管理層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運剛，43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為APAC Capital Advisors Limited(「APAC」，總部設於香港而專注大中華股本的投資管理公司)的創辦人，目前為APAC的董事總經理，亦為亞信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在成立APAC之前，陸先生曾在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Inc.及Schroders Asia Limited等機構擔任多個主要職位，包括在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出任中國研究部主管。陸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取得北京大學理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一年取得猶他州Provo的Brigham Young University理學碩士學位。其後，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取得加州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周凡，43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目前是財務、會計和投資領域的顧問，曾在多間公司出任高級管理職務，包括擔任港灣網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中國網通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擔任Bombardier Capital Inc.策略規劃部門主管、Citigroup國際營運部門副總裁及擔任通用金融核數師職務。周先生擔任上述首席財務官職務中取得內部監控及編撰可比較財務報表的經驗。周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取得南京國際關係學院政治科學文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取得位於學院公園的馬里蘭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史正富，博士，52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復旦大學新政治經濟學研究中心主任。史博士於一九八五年取得該大學的經濟學碩士學位後，在該校任教一年，其後赴美國深造，在當地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由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史博士曾在Sinoway Investment Ltd.擔任行政總裁一職。史博士作為經濟學家，為多本著作、學術論文及刊物的作者，曾獲頒多個獎項。

高層管理人員及合資格會計師

李磊，41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全職高級管理人員，擔任副總裁、合資格會計師兼首席財務官。李先生擁有超過13年的企業財務、財務顧問及管理、會計及核數經驗，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在加盟本公司之前，李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期間出任新加坡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鷹牌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亦曾於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期間擔任英國Exel Plc韓國部門財務總監，以及於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一月期間擔任美國Waste Management Inc.倫敦國際業務總部高級核數師。李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在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所及倫敦經濟學院參與有關中國經濟政策的研究項目。李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取得北京工業學院管理及工程學士學位，並先後於一九八七年及一九九二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倫敦經濟學院會計及財務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管理層履歷(續)

江建中，57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副總裁。在加盟本公司之前，江先生曾於一九九零年任職於斯德哥爾摩上市公司AB SKF，主要負責管理在中國製造滾柱軸承及封件。除了AB SKF外，江先生亦曾在中國Shanghai Foreign Trade General Co., Ltd.、the Shanghai China Bearing Factory及Pujiang Bearing Factory工作。江先生於一九六九年取得上海機械學院電機工程專業文憑。

徐懷海，37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副總裁及汽車革製造總經理。自二零零一年起，徐先生是推動中國汽車皮革業發展的領導者之一。在加盟本公司之前，徐先生曾任人民解放軍專責皮革製造的技術人員，並曾擔任Ciba-Geigy Shanghai Co., Ltd技術及行銷主管和TFL GmbH上海代辦處經理。徐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上海輕工業學院，主修皮革研究，一九九四年取得華東理工大學應用化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修完由上海財經大學及美國韋伯斯特大學合辦的課程，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明發，45歲，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分管進出口部門的副總裁。張先生擁有超過25年的皮革製造業經驗，目前主持本公司進出口業務。張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取得中國商務部頒授的國際商務師資格證書，並先後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九年取得成都科技大學文憑及浙江工學院工商管理文憑。

余關林，43歲，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公司，歷任生產部經理、副總經理等職務。余先生現任公司沙發套製造總經理，同時擔任下屬子公司海寧高點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海寧利貝奧沙發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在加入本公司工作前，余先生曾開辦服裝廠，主管生產、設計工作。余先生在軟體傢俱行業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和專業知識。

金雪江，42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歷任生產廠長、副總經理等職務。金先生現任公司成品沙發製造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工作前，金先生曾創辦鞋業公司，主管生產、銷售工作。金先生在二零零五年獲海寧電大經濟管理大專文憑；自二零零五年九月於浙江大學管理學院，進修MBA。金先生在軟體傢俱製造行業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

張顯明，40歲，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公司，擔任下屬子公司的總經理，現任公司人力資源總監。在加入本公司工作前，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張先生在海寧市敦奴時裝有限公司擔任常務副總經理。在此之前，張先生曾在海寧當地的皮革、制鞋和紡織行業從事生產管理工作，張先生有豐富的企業管理工作經驗和皮革行業知識。

董事及管理層履歷(續)

卜海剛，38歲，卜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歷任銷售經理、出口部經理、北美銷售總經理等職務，現任公司沙發業務銷售總監。在加入本公司工作前，卜先生在一九九四年到一九九八年任韓國最大企業之一雙龍株式會社上海辦事處副經理，在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任德國曼內斯曼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副經理。卜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同濟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學士學位。

余煥慰，42歲，余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公司，現任公司高點銷售總經理，同時擔任子公司海寧漢林沙發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工作前，余先生自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四年在中國銀行浙江省分行任職，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在日隆皮具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在一九八三年，余先生獲浙江省機關大學英語專業文憑。余先生亦留學西班牙Mangold Institute、馬德里大學，進修西班牙語、國際金融專業。

公司秘書

姚凱欣，33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加入本公司出任會計師，其後晉升為公司秘書和財務及行政經理。在加盟本公司之前，姚女士曾在浩華會計師事務所出任高級核數師。姚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姚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文學士(榮譽)學位。

主席 報告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年業績。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達人民幣3,475,457,000元，較去年人民幣2,852,391,000元上升21.8%。整體毛利亦有改善，由去年約人民幣443,672,000元上升至本年約人民幣548,263,000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65,699,000元，較去年人民幣225,701,000元上升17.7%。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1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0.47元）。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約人民幣7.86分（相等於0.98美仙或7.58港仙），待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派付。本公司預期將於日後繼續定期派付股息，藉以與股東分享本集團的成果。

業務回顧

本人欣然報告，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軟體傢俱及傢俱皮革業務的營業額及盈利均已取得顯著增長，主要由於積極的市場拓展、持續的生產能力擴大及嚴格的成本控制。

一如往年，本集團繼續面對生產及部份原材料成本上漲的問題。此外，從二零零五年下半年開始，人民幣對美元等貨幣開始升值。然而，本集團借著開發更多具增值功能的新產品、實施成本控制及節流措施及提高生產效率，得以維持營業額及盈利增長，同時減輕產品生產成本上漲和人民幣升值的影響，這些策略已證實成功並取得驕人成果。

業務拓展與投資

高點項目

本年度內，集團在浙江海寧建立的高點沙發工業園區內共有六個工廠正式投入運營。該等工廠營業額於二零零五年達到人民幣925,916,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65,722,000元），增長248.5%，並已開始獲得盈利。高點項目以其龐大的生產能力已經贏得眾多海外傢俱商的矚目，為集團未來的增長提供了新的動力。

高點項目已經投入使用的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為741,760平方米，佔集團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的58%。由於集團以較為優惠的價格取得高點項目所需要的土地，每平方米生產設施建築面積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僅為約人民幣97.3元，遠低於集團其他生產設施建築面積的平均土地使用權成本（約人民幣120.3元）。對高點項目的投資，使集團能以低廉的成本取得未來發展用生產能力的擴張。

主席報告(續)

其他投資

本年度內，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本集團向合營公司海寧市卡森-美如可思皮革有限公司(「卡森-美如可思」)注資100,000美元，對其控股比例為50%。

在本集團意料之中，由於卡森-美如可思剛開始運營，其並無為本集團貢獻溢利。預計卡森-美如可思將於二零零六年度內為本集團帶來溢利回報。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向合營公司海寧美景海綿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50,675,000元，對其參股比例為25%。隨此我們對合營公司的資本貢獻的人民幣10,240,000元已完全履行。

海寧美景海綿本年營業額為人民幣6,639,000元，本年本集團按比例應承擔虧損為人民幣1,114,000元，虧損原因為籌辦期費用及生產成本較高所致。

未來計劃及前景

儘管人民幣升值、原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上升等因素為集團未來增長帶來挑戰，本人確信憑藉本集團員工克盡己職、至誠投入，集團有望持續保持快速增長。

本集團的兩項核心業務包括軟體傢俱及傢俱皮革。這些核心業務一直表現出色，符合集團期望。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發展這些核心業務，務求維持市場競爭力及因而在日後為該等業務爭取較大的市場佔有率。

核心業務之外，本集團將擴大汽車皮革及鞋面皮革的研發及銷售，預期本集團與日本美如可思成立的合營公司卡森-美如可思，二零零六年度會取得較好的業績；本集團將研製開發戶外休閒用品，預期此項業務將為二零零六年度銷售額予以重要貢獻。

吾等相信，全球軟體傢俱行業的外包趨勢將會持續，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亦會繼續錄得理想增長。基於目前市況，本集團憑藉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縱向一體化業務、大規模營運及專長的技術知識、穩固的客戶基礎及本集團的市場推廣策略，相信營業額的增長動力可望於二零零六年持續。

本集團將於二零零六年度實施ERP系統以提升現有資訊系統，本集團相信此舉不但可實行即時管理，亦可加強與客戶及供應商的聯繫，以及加強財務監控，尤其是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存貨的管理。

主席報告(續)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對本集團的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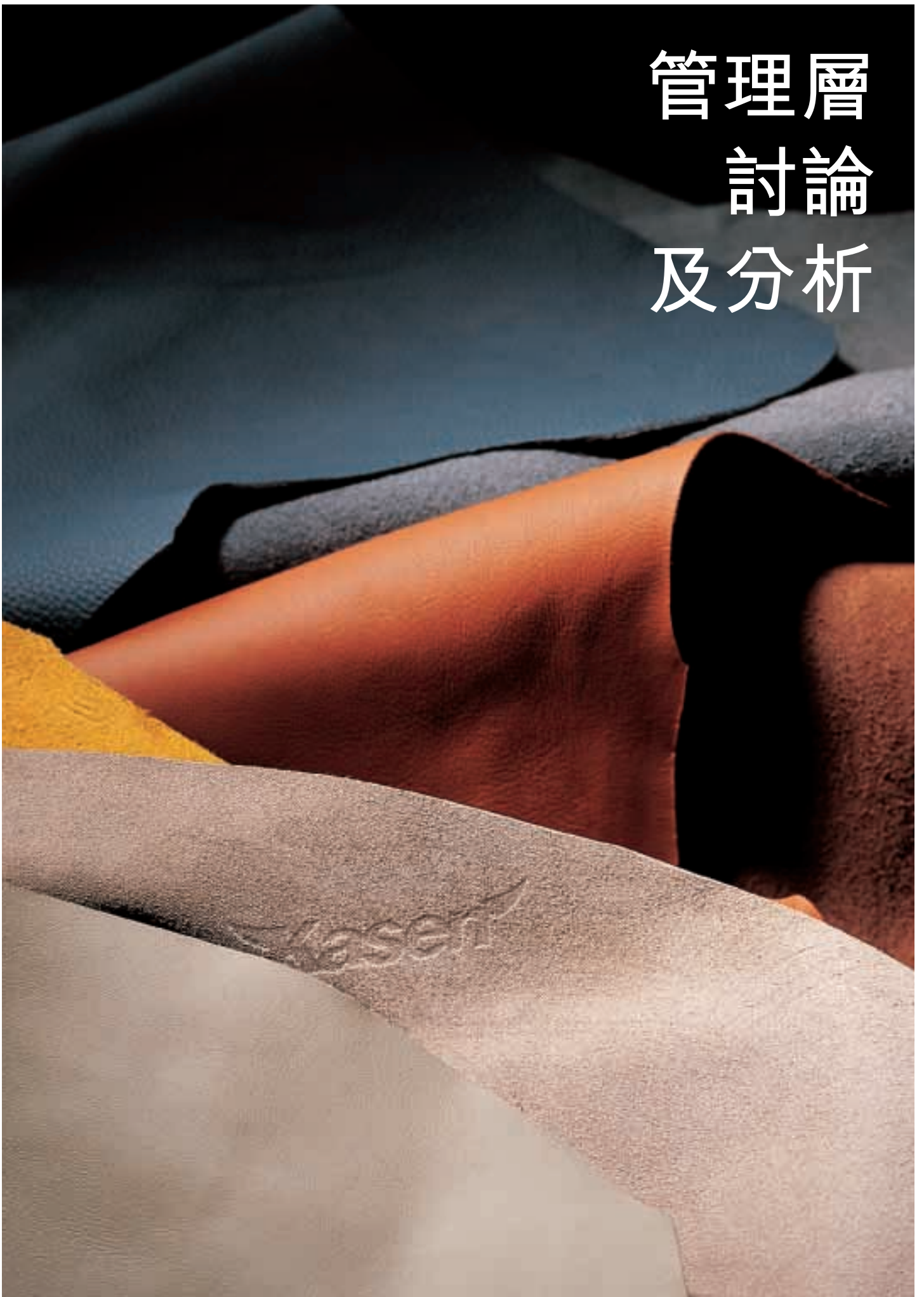
同時，本人代表董事會，謹就本集團各員工之忠誠服務及貢獻以及供應商、客戶及股東之持續支援向彼等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朱張金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

管理層 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簡介

本集團是中國具領導地位的軟體傢俱及皮革產品製造商。集團採購生牛皮、藍濕皮等原材料，然後加工成為成品革及完成組裝的軟體傢俱產品。集團的主要產品為皮革與布料軟體傢俱、沙發套、傢俱皮革、汽車皮革、鞋面革等。集團主要根據國際客戶的設計製造軟體傢俱產品，由客戶以本身的品牌推銷產品。集團的軟體傢俱客戶包括主要的美國傢俱公司，如Furniture Brands International, Inc., Berkline/Benchcraft LLC, La-Z-Boy Incorporated, Bernhardt Furniture Company, American Signature Inc., Rooms To Go, Inc.以及其他主要國際傢俱公司。隨著全球各地公司逐漸將傢俱生產工序外包至中國等國家，以享有較低勞工成本、規模經濟效益及種類繁多而穩定的產品供應等優勢，本集團亦從中受惠。

截止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達一百三十萬平方米，年生產能力為沙發革二點四億平方英尺，汽車坐墊革三千萬平方英尺，軟體沙發六百五十萬座及沙發套一千萬座。

二零零五年是集團發展歷史上一個重要里程碑。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集團在香港聯交所成功掛牌上市。集團作為主要投資者投資設立的海寧高點沙發工業園區，已由建設期轉變為商業運作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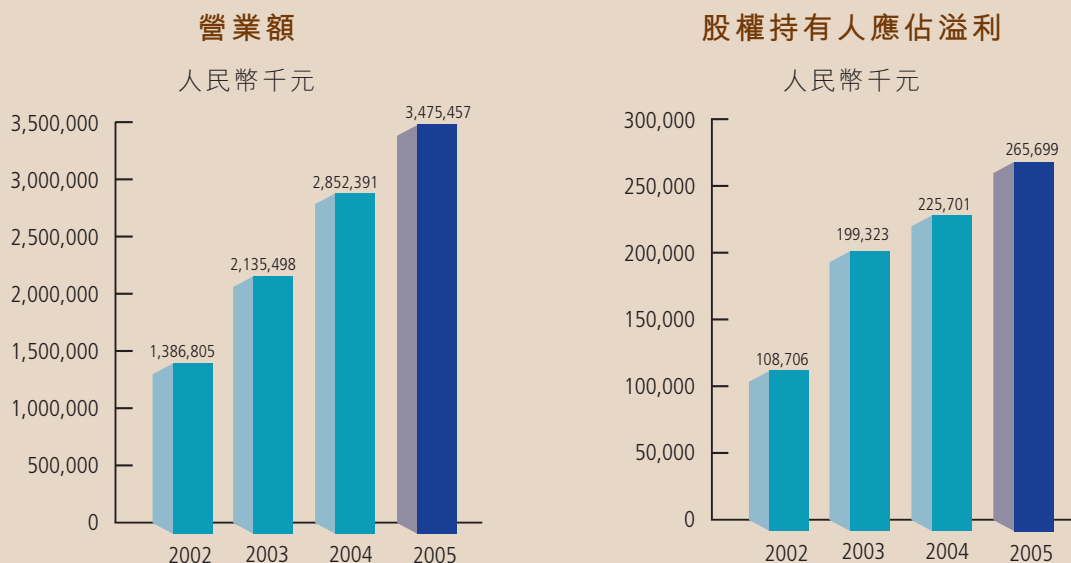
總體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營業額上升21.8%至人民幣3,475,457,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852,391,000元），而年內溢利上升11.0%至人民幣260,354,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34,530,000元）。二零零五年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為人民幣265,699,000元，而二零零四年則為人民幣225,701,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圖顯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之綜合營業額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整體毛利率

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為15.8%，相比二零零四年度的15.6%有所改善。

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為生牛皮及藍濕皮，二零零五年度佔全部銷售成本的46.5%。二零零五年度國際市場生牛皮的價格比較穩定，這是保證本集團毛利率穩定的主要因素。

但是，人民幣升值和成本上漲仍為中國製造業和出口行業的經營環境帶來挑戰。通過提高經營效率，本集團得以抵消中國勞工成本的增長。集團通過主要生產原材料的進口，部分抵消了人民幣升值的影響。

經營支出、稅項及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集團絕大部分出口業務的海運費由客戶承擔，因此油價上升對集團分銷成本的影響很小。但由於集團成品軟體傢俱出口佔總銷售量的比重上升，從工廠到港口的陸地運輸成本上漲，導致分銷成本佔營業額比重微弱上升至2.3%（二零零四年：2.0%）。

在行政開支方面，儘管管理人員的薪酬在二零零五年度有所提高，但由於集團在擴大產量後經營效率的提高，行政開支佔營業額比重保持不變為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二零零五年度內，計息借貸仍為本集團主要融資來源之一，融資成本上升至人民幣111,54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95,419,000元)，其中包括為華平對本集團的可轉股債券提取的利息共計人民幣13,249,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4,899,000元)。集團首次公開招股後，上述可轉股債券轉換為集團股權，歷年為此計提惟未支付的利息共計人民幣32,823,000元全部轉變為股東權益。

本集團旗下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的經濟技術開發區和沿海開放地區經營，根據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可以享受所得稅減免，故本集團整體實際稅率仍保持於約6.6%(二零零四年：8.8%)。

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收回了除高點沙發工業園區內五家合資企業的大部分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所持股權，因此在二零零五年度，少數股東主要在高點沙發工業園區內五家合資企業繼續持有股份。少數股東應佔溢利約佔除稅後溢利－2.1%(二零零四年：3.8%)。

綜合上述因素，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約17.7%，至人民幣265,699,000元。

產品銷售分析

軟體傢俱

軟體傢俱仍為本集團主要產品，二零零五年其銷售佔總營業額之79.3%。由於本集團主要出口地區軟體傢俱行業外包趨勢持續加速，二零零五年本集團軟體傢俱業務得以增長35.5%。其中布料軟體傢俱業務的增長尤為迅速，達到54.0%，而佔總營業額的比例已經達到13.7%(二零零四年：10.9%)。

傢俱皮革

本集團生產的傢俱皮革繼續受到國內外傢俱製造商的歡迎，二零零五年業務增長迅速。除首先滿足集團內部軟體傢俱皮革部門迅速增長的需要以外，傢俱皮革業務於二零零五年的對外銷售額仍然增長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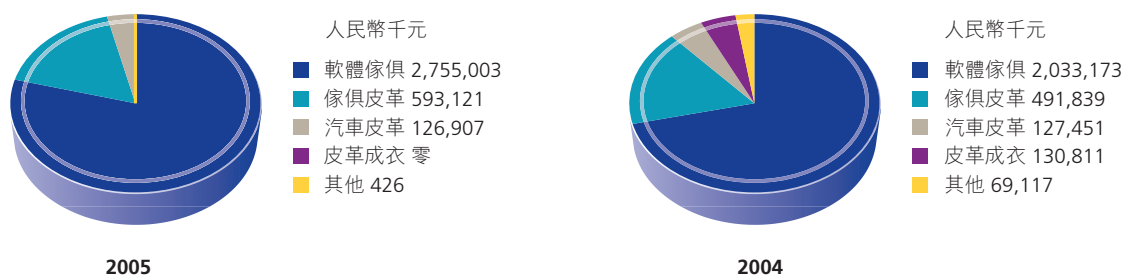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汽車皮革

相比之下，本集團汽車皮革業務沒有實現預期的增長，二零零五年營業額與二零零四年持平。主要是因為此部分業務起步於二零零三年，而取得汽車製造商的產品驗證需要比較長的時間。

下圖顯示二零零五年按產品分類之營業額及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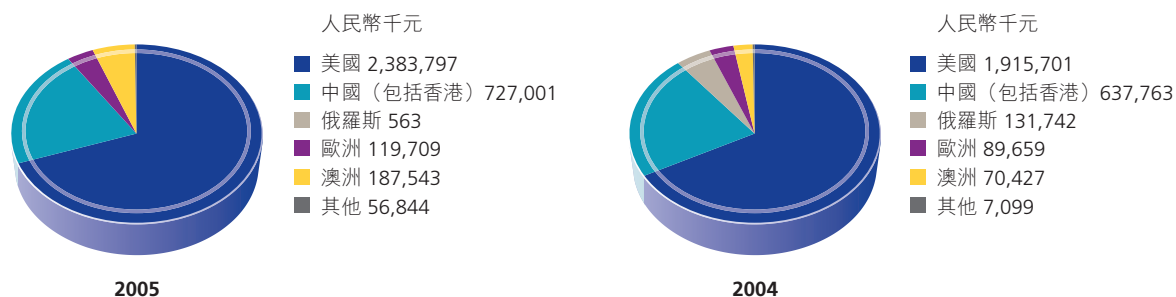


分地區銷售分析

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拓展美國、歐洲以及澳洲市場。隨著這些地區消費產品外包趨勢的繼續，集團在這些地區的銷售增長強勁。本集團美國、歐洲及澳洲業務增長分別達到24.4%，33.5%和166.3%；而銷售至美國、歐洲及澳洲之營業額分別佔總銷售額之68.6%，3.4%和5.4%。

本集團對中國國內市場的銷售主要為傢俱皮革和汽車皮革，其營業額佔總銷售額之20.9%。此部分業務二零零五年增長幅度為14.0%。

下圖顯示二零零五年按市場區域分類之營業額及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高點項目業績

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開始在浙江海寧建立高點沙發工業園區以擴大生產能力，計畫全部建成後將包括八個軟體傢俱生產工廠，其中三家為本集團全資擁有，五家為合資企業。

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高點沙發工業園區的一家全資子公司和五家合資企業（「高點企業」）正式開展運營。二零零五年共實現銷售額人民幣925,916,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65,722,000元），增長248.5%。高點企業在客戶開發方面取得重要進展，擴大了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和收入來源，目前已經成為本集團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

由於高點項目仍然處於初級階段，大部份生產員工待培訓，生產效率比較低。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點企業的整體毛利率為10.2%，低於本集團平均水準，純利方面實現盈虧平衡。隨著員工熟練水準的提高及業務的持續高速增長，預計高點企業表現將於近期內取得大幅改善。

資本支出

由於本集團已在二零零四年及以前年度完成對新增生產能力的大部分投資，因此二零零五年度的資本支出大幅度減少至人民幣231,468,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739,558,000元）。二零零五年度的資本支出主要用於：(1)高點項目正式運營需要補充的生產設施；(2)傢俱皮革設備更新；及(3)汽車皮革製造業務新增設備。該等項目的主要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99,193,000元，人民幣66,600,000元，及人民幣23,339,000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公開招股**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下旬，通過公開招股及配售，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通過公開招股及配售，在首次發售價每股2.55港元總數304,220,000股股份中，本公司發售202,809,074股股份，而售股股東發售101,410,926股股份。本公司成功通過首次公開招股籌集資金517,16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39,246,000元。所得款項總額中，約40,000,000港元用於支付包銷佣金及開支。於二零零五年年底，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中約人民幣251,000,000元及人民幣32,000,000元，分別用作償還短期銀行貸款及撥付其資本支出。餘額已存放於銀行作為短期活期銀行存款。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與招股章程所載指引相符。

借貸總額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總額為人民幣1,291,738,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880,251,000元）。借貸總額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本集團用首次公開招股募集的資金還清部分貸款；(2)華平對本集團的可轉股債券轉換為股權；(3)本集團運營現金流情況取得明顯改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總額主要有三個部分組成：(1)本地銀行提供的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191,246,000元，年利率在4.0%至8.1%區間；(2)本地銀行提供的長期借款約人民幣90,092,000元，年利率在5.1%至6.0%區間；及(3)政府債務約人民幣10,400,000元，年利率為2.55%。



周轉期、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

本集團存貨主要為生產所需要的生牛皮和藍濕皮，約佔總存貨的44.4%。

集團在二零零五年度努力控制存貨水準，使存貨周轉期降至172天(二零零四年：211天)。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購買了出口信用保險，同時適當延長了部分主要客戶的收款周期，導致應收貨款周轉期增至54天(二零零四年：35天)。

本集團正在嘗試通過降低應付貨款周期以求達到更低的購買成本，應付貨款周轉期減至77天(二零零四年：102天)。

二零零五年度集團運營現金流狀況持續好轉，故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和速動比率分別上升至1.38(二零零四年：0.94)和0.71(二零零四年：0.43)。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人民幣372,278,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13,458,000元)。

主要由於本年度內完成首次公開招股，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大幅改善。該等比率包括：(1)銀行借貸相對總資產；(2)銀行借貸相對股本權益；及(3)負債淨額(即銀行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淨餘額)相對股本權益，分別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8.8%、130.3%及112.5%下跌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8.8%、55.8%及39.6%。利息覆蓋率(即經營業務溢利除以財務成本，達3.5倍(二零零四年：3.7倍)。利息覆蓋率高，反映本集團資本負債水準保持穩健。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均為出口，交易主要以美元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外匯波動風險。但是，本集團採購項目中有相當部分以美元結算，因此可以通過自然對沖，減少部分這種風險。因此，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平倉的對沖工具。

銀團貸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下旬，本集團成功獲得由中信資本市場有限公司安排的三年期銀團貸款共計125,000,000港元。該銀團貸款將主要用於集團一般營運資金。該三年期銀團貸款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提用，乃以12個月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2.00%的年息率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或然負債

本集團與海寧長海包裝印刷有限公司(「海寧長海」)訂立對等擔保安排。本集團已就海寧長海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借入合計人民幣67,897,000元的多項銀行貸款，向其放款人作出擔保。有關貸款將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陸續到期償還，而償還該等貸款後，將不會再繼續擔保任何其他款項。

資產抵押

本集團將存款抵押予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發行的應付票據及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提供擔保。該等存款平均利率為0.7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約15,000名全職僱員(二零零四年：14,827名)，包括管理層員工、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總支出為人民幣237,063,000元，佔本集團營運收入的6.82%。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表現制定，將每年定期予以檢閱。除公積金計劃(根據適用於香港僱員之強制性公積金條例之條款)或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適用於中國僱員)及醫療保險外，亦會根據個別員工表現之評估而向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

未來計劃及展望

本集團矢志成為世界領先的皮革及軟體傢俱製造商。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將會致力擴大市場佔有率，增強產品組合陣容，繼續降低製造成本，亦會通過與在國際市場上領先的知名製造商組成策略性業務聯盟，加強產品開發的優勢。

軟體傢俱業務

本集團目前軟體傢俱產品的最大市場為美國。儘管統計數據表明，美國房地產行業的增長幅度趨緩，本集團並不認為這將影響到集團對美國業務的繼續擴展。主要原因在於美國品牌傢俱公司會繼續透過外包生產以節省成本，而中國等低生產成本國家出口美國的數額會繼續大幅上升。

目前，中國出口到美國的軟體傢俱佔美國總消費的比例仍然比較低，美國市場的潛力仍然巨大。本集團將利用已經建立的與美國主要軟體傢俱公司的業務聯繫，繼續拓展美國市場。集團將考慮重新組合對美國出口的物流安排，協助客戶降低物流成本，從而增加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銷售到美國市場的布料軟體傢俱增長迅猛，增幅達到54%。由於美國軟體傢俱消費中布料軟體傢俱部分佔逾70%，而目前這一部分的進口比重相對還比較低，因此本集團將繼續開發更多的布料軟體傢俱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歐洲國家及澳洲等國亦會增加向中國外判生產，本集團二零零五年度對歐洲及澳洲業務的迅速增長即為佐證。集團將繼續增大對這些市場的開發力度，以求取得更大的增長。

本集團旗下高點項目於二零零五年度營業額大幅上升，並贏得數家大客戶。集團預計未來高點企業的銷售額將持續迅速增長，其盈利能力也將明顯改善。

傢俱皮革業務

本集團採購生牛皮、藍濕皮等原材料，然後加工成為成品革以供生產皮革軟體傢俱產品。目前，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成品皮革生產商。

作為一個縱向一體化的生產企業，本集團在傢俱皮革行業的領先地位使集團能以低成本、高品質、快速交貨贏得軟體傢俱客戶的信心。本集團將繼續開發新的皮革產品以滿足客戶需要，對質感、外觀及款式不斷改良。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尋求替代材料，以保證低成本的競爭優勢。

汽車皮革業務

儘管二零零五年度汽車皮革業務的發展不太理想，本集團對汽車皮革的市場前景繼續保持樂觀。目前，本集團正在為多家國內外汽車製造商新車型需要的汽車皮革進行測試，並已經成功取得多款車型的產品認證。本集團預計汽車皮革業務未來將有大幅度增長，但短期內對集團總體營業額的影響並不可觀。

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與日本領先的皮革生產商MELX株式會社共同建立了合資企業，開發銷售汽車皮革等產品。此合資項目將增加本集團汽車皮革產品對日系汽車製造商的銷售。

其他業務

為了充分利用牛皮資源以提高經營效益，本集團從二零零五年度開始嘗試生產鞋面革。但這部分業務短期內對集團總體營業額的影響並不可觀。

從二零零六年度開始，本集團為了充分利用在裁剪及縫製領域的優勢，提高生產設施的利用效率，開始進入戶外休閒產品領域(主要包括帳篷、睡袋、戶外傢俱等)。二零零六年二月，集團與關聯企業North Pole Limited簽訂了為期三年的供貨協議。該交易已在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

董事會報告

謹此提呈本年度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將生牛皮及藍濕皮加工成製成革及完成組裝的皮制軟體傢俱產品的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35頁綜合損益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約人民幣7.86分(相等於0.98美仙或7.58港仙)，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人民幣兌換港幣的交易乃按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1.00港元兌換人民幣1.0363元的匯率作出。以港幣支付股息所用的實際匯率將以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即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批准派付末期股息的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所報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為準。經股東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或前後向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

經營業績及已公佈預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溢利約為人民幣266,0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預測約人民幣260,000,000元高出2.3%。差額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五年第四季銷售較理想所致。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004,000,000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財務期間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3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購入約人民幣231,0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以擴展生產能力。

上述購入及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會報告(續)

物業估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的招股章程中，本公司根據估值報告披露其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約為人民幣1,044,000,000元，該物業重估值並未計入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內。該等物業按歷史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攤銷後，以約人民幣758,000,000元計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內。倘該等物業按重估值於財務報表列帳，則約人民幣3,000,000元的額外折舊將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38.2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10.72%。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足30%。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其中兩間為伊犁霍爾果斯皮革有限公司及白銀卡森皮革有限公司，本集團主席朱張金先生於該兩間公司擁有實際權益。浙江森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朱先生可間接控制其股東大會超過30%投票權的公司)分別擁有伊犁霍爾果斯皮革有限公司及白銀卡森皮革有限公司45%及90%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朱張金(主席)

周小松

祝建其

江建中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孫強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韓穎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及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辭任) |
| 陸運剛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
| 史正富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
| 周凡 |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及) |

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周小松先生及祝建其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退任執行董事，惟彼等均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孫強先生將辭任非執行董事並不欲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第5至8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 董事姓名 | 性質 |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
|------|-------|----------------|------------------|
| 朱張金 | 實益擁有人 | 328,867,019 | 32.43% |
| 周小松 | 實益擁有人 | 8,173,912 | 0.81% |
| 祝建其 | 實益擁有人 | 7,478,260 | 0.74% |

以上披露的所有權益均指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董事會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30,2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38港元。緊接授出日期之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30港元。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列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股東姓名 | 性質 | 淡倉 | 好倉 | 所持 已發行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
|---|--------|------------|-------------|-------------------|----------------------|
| Warburg Pincus & Co. ¹ | 控股公司權益 | — | 186,989,966 | 186,989,966 | 18.44% |
| 瑞士銀行 | 實益擁有人 | 10,141,412 | 78,529,412 | 88,670,824 | 8.74% |
| 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VIII L. P. ¹ | 實益擁有人 | — | 90,605,988 | 90,605,988 | 8.94% |
| Griffin John Anthony | 實益擁有人 | — | 71,022,000 | 71,022,000 | 7.00% |
| Warburg Pincus Partners LLC ¹ | 實益擁有人 | — | 186,989,966 | 186,989,966 | 18.44% |
| Warburg Pincus International Partners L.P. ¹ | 實益擁有人 | — | 89,616,811 | 89,616,811 | 8.84% |

附註1： Warburg Pincus International Partners, L.P.及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VIII L.P.均為Warburg Pincus Funds之一部份。Warburg Pincus Funds之主要合作夥伴為Warburg Pincus Partners LLC (Warburg Pincus & Co.之附屬公司)。因此，Warburg Pincus Partners LLC及Warburg Pincus & Co.各自均視為於Warburg Pincus Funds(包括Warburg Pincus International Partners, L.P.、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VIII L.P.及組成Warburg Pincus Funds之其他四家基金)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置存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被定義為「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已自聯交所取得批准，豁免嚴格遵守有關公佈規定、或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惟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 A章的申報規定。

(1) 向萬盛絲綢採購沙發布料的協議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海寧萬盛絲綢噴織有限公司(「萬盛絲綢」)與海寧萬盛沙發有限公司(「萬盛沙發」)及海寧卡森皮革有限公司(「海寧卡森」)訂立協議，(協議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其後可自動續約三年)，該等協議須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規定。萬盛絲綢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建新先生的聯繫人士。該協議下的價格乃經參考現行市價而釐定。協議詳情已載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

根據該協議，萬盛沙發及海寧卡森向萬盛絲綢採購用於製造軟體傢俱的沙發布料。萬盛絲綢為一家沙發用絲綢及其他布料製造商。於年內，該協議下的交易總值為人民幣9,895,000元，在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人民幣10,000,000元的預計範圍之內。

(2) 向宇潔銷售生產廢料的協議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海寧宇潔物資回收有限公司(「宇潔」)與浙江卡森實業有限公司(「浙江卡森」)訂立協議(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其後可自動續約三年)，該協議須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規定。宇潔為浙江森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森橋」)擁有80%的附屬公司，森橋為一家朱張金先生於股東大會間接控制30%以上投票權的公司。該協議下的價格乃經參考現行市價而釐定。協議詳情已載於招股章程中。

根據該協議，宇潔將向本公司附屬公司(包括浙江卡森、海寧卡森、海寧家美傢俱有限公司、海寧森德皮革有限公司、海寧高盛皮革有限公司及海寧卡雷諾傢俬有限公司)購買廢料(包括皮革殘渣、舊桶、毛髮及脂肪)。宇潔為海寧市最大的物資回收公司之一，與本集團多處生產設施相鄰(距離均在約10公里範圍之內)。本公司相信通過向宇潔出售生產廢料，本集團將達致對物流問題的有效管理及對廢品銷售員工的有效監督。於年內，該協議下的交易總值為人民幣11,369,000元，在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人民幣16,000,000元的預計範圍之內。

董事會報告(續)

(3) 向Starcorp銷售軟體傢俱的協議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Starcorp Corporation Pty. Ltd. (「Starcorp」) 與浙江卡森訂立協議 (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其後可自動續約三年)，該協議須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規定。Starcorp為森橋擁有70%的附屬公司，森橋為一家朱張金先生於股東大會間接控制30%以上投票權的公司。該協議下的價格乃經參考現行市價而釐定。協議詳情已載於招股章程中。

根據該協議，浙江卡森將通過其附屬公司 (包括海寧卡雷諾傢俬有限公司、海寧家美傢俱有限公司及海寧家典傢俱有限公司) 向Starcorp銷售軟體傢俱。Starcorp的核心業務為於澳洲零售木制及軟體傢俱，本公司認為此舉將為本集團增加其於澳洲市場的軟體傢俱銷售額提供契機。於年內，該協議下的交易總值為人民幣57,443,000元，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公佈披露的人民幣58,000,000元的經修訂預計範圍之內。

(4) 向克孜勒蘇新蓉、伊犁霍爾果斯及白銀卡森採購藍濕皮的協議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克孜勒蘇新蓉皮革有限公司 (「克孜勒蘇新蓉」)、伊犁霍爾果斯皮革有限公司 (「伊犁霍爾果斯」) 及白銀卡森皮革有限公司 (「白銀卡森」) 與浙江卡森訂立協議 (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其後可自動續約三年)，該協議須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規定。克孜勒蘇新蓉、伊犁霍爾果斯及白銀卡森均為森橋的附屬公司，森橋為一家朱張金先生於股東大會間接控制30%以上投票權的公司。該協議下的價格乃經參考現行市價而釐定。協議詳情已載於招股章程中。

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向克孜勒蘇新蓉、伊犁霍爾果斯及白銀卡森採購藍濕皮。克孜勒蘇新蓉、伊犁霍爾果斯及白銀卡森分別為南疆、北疆及甘肅省最大的生牛皮進口商，並將生牛皮加工成藍濕皮。本集團需不時從外部採購藍濕皮，倘將生牛皮加工成藍濕皮的加工及處理過程在生牛皮原產地附近進行，亦有利於為本集團節省運輸及加工成本。於年內，該協議下向克孜勒蘇新蓉、伊犁霍爾果斯及白銀卡森採購藍濕皮的交易總值分別為人民幣35,981,000元、人民幣108,522,000元及人民幣148,680,000元，在招股章程披露的人民幣460,000,000元的預計範圍之內。

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14A.38條，董事會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已就該等程序向董事會報告其實際調查結果。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乃於下列情況下訂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i)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a)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或(b)倘無可比較，則按照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其條款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除上文所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任何其他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視作關連交易予以披露。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修訂有關與Starcorp Corporation Pty. Ltd(朱張金先生通過浙江森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其中擁有權益)持續銷售交易的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就持續銷售交易與North Pole Ltd. 及North Pole (China) Ltd.(均為本公司股東的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有關持續銷售交易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5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0元。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本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的重大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於任何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進行競爭的業務擁有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使得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運剛先生、周凡先生及史正富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周凡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政策、審核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孫強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核數師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

朱張金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承諾持續提高其管理層對股東及公眾的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自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上市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朱張金先生同時就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職位則除外(詳情見下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一節)。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期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姓名、個人資料詳情及彼此之相互關係載於本年度報告第5頁至第8頁之「董事及管理層履歷」一節。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已從該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收到獨立性年度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該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且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之特定指引。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營運。其主要職責包括：

1. 制定本公司的整體業務及財務策略；
2. 設定關鍵的業績表現目標；
3. 批核預算及主要開支；
4. 監督管理層表現。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就各財政期間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如需要，亦提供假設及資格以作支持。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共舉行六次會議。個別董事的出席紀錄如下：

| | 出席次數 |
|---------------------|------|
| 執行董事 | |
| 朱張金 | 6/6 |
| 周小松 | 6/6 |
| 祝建其 | 6/6 |
| 非執行董事 | |
| 孫強 | 6/6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陸運剛(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 2/3 |
| 周凡(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獲委任) | 2/3 |
| 史正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 | 2/3 |

主席與行政總裁

本公司目前並無分離主席與行政總裁職位。朱張金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營運。本公司目前正考慮在本集團內部或外部物色具合適領導能力、知識、技能及經驗的候選人，以委任新行政總裁替代朱先生。但因本集團營運的性質及範圍(尤其在中國)，加上行政總裁一職須具備有關皮革及軟體傢俱市場的專業知識及經驗，故不可能釐定委任新行政總裁的事宜何時能夠生效。然而，董事會相信，委任朱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目前亦對本公司權益至為有利。

非執行董事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特定服務年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87條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可膺選連任。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人數)須輪值退任。

董事酬金

本集團就其執行董事之薪酬政策為酬金水平與特定表現目標掛鉤。花紅付款乃按全年表現評估釐定，亦推行購股權計劃，以確保執行董事之利益與股東利益一致。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市場水平釐定，並將反映市場變化。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由三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列示如下：

孫強(薪酬委員會主席)

陸運剛

史正富

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薪酬委員會已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3(a)至(f)條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審閱及制定本集團有關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以確保該政策可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成功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薪酬委員會已獲授權力及職權執行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並處理所有與本公司董事有關的薪酬事宜。董事並不參與確定彼等各自的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建議於二零零六年五月或六月召開委員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董事薪酬政策。

提名董事

就提名董事而言，本公司認為無需建立獨立的提名委員會，故此提名董事的任務由本公司董事會承擔。董事會(i)定期審核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董事會成員的質素(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建議變動提出推薦建議；(ii)物色適當合資格個人成為董事會成員；(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有關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相關事宜提出推薦建議。於二零零五年，董事會已提名及委任陸運剛先生、周凡先生及史正富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彼等獲提名選擇前，董事會已評估彼等的獨立性。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就核數服務收取約人民幣3,000,000元。

本公司亦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作為申報核數師提供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服務而支出約人民幣6,200,000元。

有關核數師報告責任的核數師聲明載於二零零五年年報第34頁「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周凡(審核委員會主席)

陸運剛

史正富

董事會有責任就本集團的表現、業績及前景呈報明確及具平衡性的評估。董事會亦負責編製具真實及公平觀點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權責範圍乃根據上市規則及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3(a)至(f)條編製。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評估與財務報表有關的事宜及提供推薦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審閱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業績公佈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ii) 審閱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及(iii) 就委任、續聘及撤換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為審閱及監控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程序，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首席財務官、內部核數師及外部核數師代表一般會應邀與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後，審核委員會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召開一次會議，會議出席率為100%。外部核數師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出席該次會議以討論審核計劃。

審核委員會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召開一次會議，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本集團業績，會議出席率為100%。首席財務官，內部核數師及外部核數師代表參加會議。

審核委員會報告並無可致懷疑本公司持續營運能力之重大不確定性。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選擇及委任外部核數師方面並無分歧。

董事會已接納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外部核數師。

內部監控

本公司檢討其內部監控，整體目標為向管理層提供資料，以識別有關程序、系統及控制之重大弱點。本公司擬對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進行年檢，以確保維持足夠監控機制。

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載於第35至88頁的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的個別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表達獨立意見，並按照本核數師受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及判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集團的具體情況，以及是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核數師能獲得充分的憑證，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的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營業額 | 6 | 3,475,457 | 2,852,391 |
| 銷售成本 | | (2,927,194) | (2,408,719) |
| 毛利 | | 548,263 | 443,672 |
| 其他收入 | 7 | 62,285 | 189,895 |
| 分銷成本 | | (81,524) | (56,487) |
| 行政開支 | | (113,180) | (93,902) |
| 其他開支 | | (23,145) | (133,596) |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8 | (1,114) | —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 | (1,380) | 3,013 |
| 融資成本 | 8 | (111,540) | (95,419) |
| 除稅前溢利 | 9 | 278,665 | 257,176 |
| 稅項 | 11 | (18,311) | (22,646) |
| 年內溢利 | | 260,354 | 234,530 |
| 應佔： |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 265,699 | 225,701 |
| 少數股東權益 | | (5,345) | 8,829 |
| | | 260,354 | 234,530 |
| 每股盈利 | 12 | | |
| 基本 | | 41 仙 | 47 仙 |
| 攤薄 | | 34 仙 | 35 仙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約人民幣7.86分(約相等於0.98美仙或7.58港仙)(二零零四年：零)，合共約人民幣79,704,000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商譽 | 13 | 181,006 | 181,006 |
| 負商譽 | 14 | — | (4,39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 1,281,230 | 1,146,912 |
| 預付租賃款項－非流動部份 | 16 | 142,812 | 140,801 |
| 無形資產 | 17 | 1,077 | 905 |
| 聯營公司權益 | 18 | 9,127 | 5,173 |
|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19 | 811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20 | 310 | 2,410 |
| | | 1,616,373 | 1,472,812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21 | 1,378,842 | 1,392,738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2 | 795,665 | 529,466 |
| 預付租賃款項－流動部份 | 16 | 3,543 | 3,436 |
| 持作買賣投資 | 23 | — | 3,505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24 | 21,253 | 173,795 |
| 可收回稅項 | | 13,624 | 8,549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5 | 240,112 | 239,185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25 | 372,278 | 213,458 |
| | | 2,825,317 | 2,564,132 |
| 總資產 | | 4,441,690 | 4,036,944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26 | 783,992 | 873,382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24 | 60,287 | 74,289 |
|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內到期 | 27 | 1,191,246 | 1,472,825 |
| 可換股貸款票據 | 28 | — | 304,934 |
| 應付稅項 | | 7,807 | 7,646 |
| | | 2,043,332 | 2,733,076 |
|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 | 781,985 | (168,944)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2,398,358 | 1,303,868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後到期 | 27 | 100,492 | 102,492 |
| | | 100,492 | 102,492 |
| 資產淨值 | | 2,297,866 | 1,201,376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9 | 1,256 | 689 |
| 儲備 | | 2,198,304 | 1,090,415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2,199,560 | 1,091,104 |
| 少數股東權益 | | 98,306 | 110,272 |
| 權益總額 | | 2,297,866 | 1,201,376 |

第35至88頁的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朱張金
董事

祝建其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 | | 少數股東 權益 | 權益 總額 |
|----------------------------|--------------|-----------|----------|----------|-----------------|-----------------|----------|-----------|------------|-----------|
| | 股本 | 股份 溢價 | 權益 儲備 | 匯兌 儲備 | 法定 儲備 | 特別 儲備 | 保留 盈利 | 總計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541 | — | 1,291 | (479) | 99,055 | 168,659 | 288,180 | 557,247 | 159,813 | 717,060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並直接 確認為權益的匯兌差額 | — | — | — | (183) | — | — | — | (183) | (29) | (212)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 | 225,701 | 225,701 | 8,829 | 234,530 |
| 本年度確認的收支總額 | — | — | — | (183) | — | — | 225,701 | 225,518 | 8,800 | 234,318 |
| 發行股份 | 15 | 21,036 | — | — | — | — | — | 21,051 | — | 21,051 |
| 認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133 | 287,155 | — | — | — | — | — | 287,288 | (85,613) | 201,675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 | — | (7,690) | (7,690) |
| 法定儲備調撥 | — | — | — | — | 42,776 | — | (42,776) | — | — | — |
|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 — | — | — | 34,962 | 34,962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89 | 308,191 | 1,291 | (662) | 141,831 | 168,659 | 471,105 | 1,091,104 | 110,272 | 1,201,376 |
|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附註2) | — | — | — | — | — | — | 4,395 | 4,395 | — | 4,395 |
|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重列 | 689 | 308,191 | 1,291 | (662) | 141,831 | 168,659 | 475,500 | 1,095,499 | 110,272 | 1,205,771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並直接 確認為權益的匯兌差額 | — | — | — | (131) | — | — | — | (131) | — | (131)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 | 265,699 | 265,699 | (5,345) | 260,354 |
| 本年度確認的收支總額 | — | — | — | (131) | — | — | 265,699 | 265,568 | (5,345) | 260,223 |
| 發行新股 | 246 | 539,000 | — | — | — | — | — | 539,246 | — | 539,246 |
| 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 | — | (38,511) | — | — | — | — | — | (38,511) | — | (38,511) |
| 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 321 | 337,437 | — | — | — | — | — | 337,758 | — | 337,758 |
| 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時 轉入股份溢價 | — | 1,291 | (1,291) | — | — | — | — | — | — | — |
| 認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 | — | — | — | (6,621) | (6,621) |
| 法定儲備調撥 | — | — | — | — | 27,431 | — | (27,431) | — | — |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56 | 1,147,408 | — | (793) | 169,262 | 168,659 | 713,768 | 2,199,560 | 98,306 | 2,297,86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業務 | | |
| 除稅前溢利 | 278,665 | 257,176 |
|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5,630 | 9,968 |
| 存貨撥備 | 3,532 | 32,273 |
| 無形資產攤銷 | 225 | 113 |
|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 | 3,436 | 3,20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87,474 | 61,15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 (26) | 833 |
| 利息支出 | 111,540 | 95,419 |
| 利息收入 | (7,487) | (4,106) |
| 向當時一名僱員發行股份並計入 | | |
| 僱員福利支出 | — | 301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 1,380 | (3,013) |
|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 | (305) | — |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114 | — |
| 解除負商譽至收益表 | — | (518)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折扣 | (5,300) | —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 479,878 | 452,802 |
| 存貨減少(增加) | 10,364 | (877,074)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273,209) | (129,587)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 152,542 | 63,227 |
|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 (108,310) | 507,681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 22,908 | 36,684 |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 284,173 | 53,733 |
| 已付所得稅 | (31,774) | (50,395) |
| 退回所得稅 | 8,549 | 13,941 |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 260,948 | 17,279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投資活動 | | | |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94,462) | (738,797) |
| 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 | (5,554) | (24,698) |
| 聯營公司投資 | | (5,068) | (5,173)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付款 | | (1,321)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 (927) | (161,087) |
|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 | (811) | — |
| 購入無形資產 | | (397) | (761)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9,305 | 20,768 |
| 已收利息 | | 7,487 | 4,106 |
|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所得款項 | | 2,405 | 1,051 |
| 出售持作賣投資所得款項 | | 3,505 | — |
| 購入證券投資 | | — | (3,815) |
| 購入附屬公司 | 32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33 | — | (71,587) |
|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 | (185,838) | (979,993) |
| 融資活動 | | | |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 | 3,068,370 | 2,366,019 |
| 發行股份 | | 539,246 | 20,750 |
| 關連公司墊款 | | 41,311 | 64,880 |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 | (3,351,949) | (1,716,018) |
| 已付利息 | | (96,536) | (80,413) |
| 償還關連公司款項 | | (78,221) | (48,800) |
| 發行新股的交易成本 | | (38,511) | — |
|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所得款項 | | — | 124,499 |
| 少數股東註資 | | — | 34,962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83,710 | 765,879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 | 158,820 | (196,835)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213,458 | 410,293 |
|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 | 372,278 | 213,45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將生牛皮及藍濕皮加工成製成革及完成組裝的皮革產品的業務。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曾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此項重組主要涉及(1)浙江卡森實業有限公司（「浙江卡森」）（當時的主要營運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股東（「全體創辦股東」）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四日認購本公司合共231,095,052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用於設立控股公司；及(2)將浙江卡森的全部權益轉讓予本公司，於重組期間，浙江卡森與本公司由全體創辦股東控制。由於合約協議，全體創辦股東被視為控制本集團並掌控本集團財務及營運政策的單一實體。就上述重組的步驟(2)而言，該等合約協議包括(i)本公司董事及股東朱張金先生（「朱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署的一份託管聲明，聲言朱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11.00%股權乃朱先生受浙江卡森兩位股東（「鎮股東」）託管而持有，並授予朱先生代表鎮股東全權酌情投票；及(ii)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的表決協議，據此，浙江卡森的21名個別股東透過該協議授予朱先生代表彼等持有的所有股份全權酌情投票。該等託管聲明及表決協議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五年十月九日終止；及(3)作為全體創辦股東轉讓於浙江卡森的權益的交換條件，全體創辦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另行認購本公司421,078,856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重組於同日完成。

因此，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而言，基於共同控制原則，本公司於整段期間視為浙江卡森及其附屬公司（於期間成立及收購的附屬公司除外）的控股公司，故本集團將浙江卡森當作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入帳。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開展，因此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的，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會計期間的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下文統稱為「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準則使本集團會計政策在以下方面發生變化，並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所編製之財務報表有一定影響。

業務合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以後的業務合併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後的第一個年度期間(即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開始生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過渡性條文對業務合併產生的負商譽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本集團所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高於成本之差額(之前稱為「負商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本集團所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高於收購成本之任何差額(「收購折讓」)須即時列為收購發生期間之溢利或虧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生效前，本公司根據導致結餘的情況作出分析，將收購導致的負商譽列為資產的扣減，並轉撥為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取消確認所有負商譽。並對本集團的保留盈利約人民幣4,395,000元作出了相應調整。

因會計政策改變的影響，本年度其他經營收入增加人民幣4,252,000元，而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資產淨值則增加人民幣4,395,000元。

以股代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代款，規定以股代款須確認為開支。有關開支按本集團購買貨物或獲取服務來交換股份或股權(「股份結算交易」)，或交換其他資產等值之既定數額之股份或股權(「現金結算交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乃有關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員工之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認股權當日釐定)將於歸屬期內列為開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前直至購股權受到影響時，本集團並無確認此等購股權之財務影響。本集團已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授出之購股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並無未歸屬之購股權，與上一年度之對比資料無需重列。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為本年度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折讓增加約人民幣4,252,000元(二零零四年：零)。

本集團並無在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納該等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公司董事已開始考慮該等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財務擔保合約」(財務擔保初步按成本計算)可能會對財務報表有潛在影響外，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不會導致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未來編製及呈列方式有重大改變。本集團仍未能合理估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可能產生的影響。

| | |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資本披露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 公平值的選擇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 財務擔保合約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 礦產資源的勘探及評估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 ¹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4號 |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²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5號 |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產生權益的權利 ²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6號 | 參與特定市場一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所產生的負債 ³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7號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的 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8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 ⁵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9號 | 隱含衍生工具的再評估 ⁶ |

¹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⁴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⁵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⁶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最初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詳情見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當本公司有權支配一家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從其業務中獲益時，即視為對該實體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在綜合收益表入帳時乃分別自收購生效日期起計入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情況而定)。

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於必要時會作出調整，使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相符。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已於綜合帳目時對銷。

已綜合入帳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中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入帳。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最初業務合併日期的權益金額及自合併日期起少數股東所佔的權益變動。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金額高於少數股東所佔附屬公司權益，則超出的金額於本集團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承擔具約束力的責任及能夠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則除外。

業務合併

除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即附註1所載列的重組)外，收購附屬公司以收購法入帳。收購成本以有關資產轉手當日的公平值、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由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的股本工具，以及業務合併應佔的直接成本的總和計算。被收購公司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確認條件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按該等項目的公平值確認，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則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確認及計算。

被收購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所佔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比例計算。

當本集團增持一間已為附屬公司的實體的權益時，額外權益所付代價與所收購額外權益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間差額於收購時確認為商譽或負商譽。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是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附屬公司於收購日已確認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數額。

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確認為資產。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先分配予預期會因合併的協同效益而受惠的本集團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然後每年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如單位有減值跡象，則測試會更頻繁。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值，則先將有關減值虧損分配，以減低該單位已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帳面值，再按該單位每項資產的帳面值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任何已被確認為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計算出售盈虧時須計入應佔的商譽。

本集團對於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商譽的政策載於下文「聯營公司投資」一節。

收購公司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高出成本值的剩餘價值(「收購折讓」)

收購附屬公司(其協議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以後)產生的收購折讓，即收購公司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高出業務合併成本值的剩餘價值，並須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性規則，所有負商譽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取消確認。

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惟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是指可參與所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決策，但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有關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本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已就本集團分佔溢利或虧損於收購後的變動及分佔聯營公司權益的變動作出調整)減任何已辨識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達到或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份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惟倘本集團須向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代其支付款項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聯營公司投資(續)**

倘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日已確認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則超出的金額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帳面值，並就投資的減值進行評估。倘本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超過收購成本，則超出的金額在重估後隨即在損益帳中確認。

倘若一家集團公司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交易，盈虧會與本集團所佔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對銷。

共同控制實體

倘合營安排涉及成立獨立實體而合營方對該公司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則該實體被視為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乃以權益法列帳。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乃按成本(已就本集團分佔溢利或虧損於收購後的變動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的變動作出調整)減任何已辨識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當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達到或超過本集團在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額部份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惟倘本集團須向共同控制實體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代其支付款項則除外。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時，未變現溢利及虧損會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予以撇銷，除非未變現的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該等虧損全數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指日常業務中提供貨品及服務所收取的款項，扣除折扣、增值稅及其他與銷售有關的稅務後的金額。

貨品銷售於交收貨品及擁有權轉移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根據尚餘本金及適用有效利率計算，此利率為將金融資產估計於預計年期內所收的未來現金確切折現為該資產淨賬面值的利率。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租賃

凡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予承租人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而其他所有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包括土地使用權權益)的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法計作損益。作為訂立經營租賃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支出的減項。

外幣

於編製每間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倘交易以與實體的功能貨幣不同的貨幣(外幣)進行，則以其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入帳。於每個結算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結算日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平值入帳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惟外幣列值以歷史成本入帳的非貨幣項目則不予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確認損益，惟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部份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為股本權益。按公平值定值之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該期間列作損益，惟換算直接於股本內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股本權益內確認。

就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結算日當時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開支則以本年度平均匯率予以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另作別論，在該情況下，則會採用交易日當時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股本的一個獨立成份(換算儲備)。該匯兌差額於出售有關海外業務期間內確認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有關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結算日當時的匯率進行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歸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當資產基本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確認損益。

政府補貼

有關可折舊資產的補貼，列作有關資產的帳面值扣款，並於該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收入。與開支項目有關的補貼，須於該等開支自收益表扣除的相同期間內確認，並分開呈報，列作其他經營收入。

倘政府向本集團提供補貼作為即時財務資助，而毋須動用其他相關成本，則該等補貼於可收取時均確認為收入。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到期時列作開支。

稅項

稅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扣稅項目，因此與收益表所報的純利不同。本集團的現時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法，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一般須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僅在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供可扣稅暫時差額抵銷時，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均無影響的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期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倘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作為一間母公司或一名合營者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均會作出檢討，並在預期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減值。

遞延稅項是以預期於清償負債或套現資產當期基於年結日前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所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在收益表扣除或入帳，惟倘遞延稅項與直接扣自或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亦會在權益項目中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帳。

在建工程按成本入帳，包括所有建築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完工前不作折舊。已竣工的工程成本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合類別。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估計剩餘價值撤銷其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繼續使用而帶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該項資產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根據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帳面值的差額計算)將計入同一年度對該項資產取消確認的收益表內。

無形資產

購買電腦軟件所產生的費用均撥充資本，並自購買之日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自主研發無形資產 – 研發費用

費用乃於產生期間內作為支出確認。

本集團的開發活動所產生的自主研發無形資產，僅於以下所有條件均達成時方可確認：

- 一項可辨別資產(例如軟件及新程式)已創立；
- 該項資產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以及
- 該項資產的研發費用可以準確計量。

自主研發無形資產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倘無任何自主研發無形資產獲確認，則研發費用於其發生期間內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將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帳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其帳面值，則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帳面值將扣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於回撥減值虧損時，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帳面值可調高至重新釐定的可回收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減值虧損前的帳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金額立即確認為收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帳。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當一間集團實體參與訂立有關工具的合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確認入帳。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先按公平值計算。首次確認時，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產生的直接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將視乎情況加入或扣除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的直接交易成本，即時確認損益。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分為三類，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所有定期買賣均於交易日確認或取消確認。定期買賣乃指根據有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限內交付金融資產的買賣。就每類金融資產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內直接確認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及銀行存款)乃並非於活躍市場有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後入帳。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該項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確認為損益，並以資產帳面值與按原實際利息率折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當資產的可收回數額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惟規定資產在撥回減值當日的帳面值不得超過如未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無論是否劃分為其他類別。於初步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變動於權益內確認，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確定發生減值，屆時過往於權益內確認的累計收入或虧損會自權益內剔除，並於損益內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將不會於以後期間透過損益撥回。就可供出售債項投資而言，倘該投資的公平值的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將獲撥回。

就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而言，倘並無活躍市場的市價報價，而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算及與該等非上市股本權益工具有關並須以交付該等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則可供出售的股本權益投資於首次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該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計入損益。減值虧損數額以資產帳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的定義予以分類。股本權益工具乃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餘額權益的任何合約。

就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而採納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貿易、票據及任何合約款項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可換股貸款票據

可換股貸款票據視為複合金融工具，兼具負債部份及股本部份。於發行日，會按同類不可換股債項的當時市場利率估計負債部份的公平值。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所得款項及負債部份的公平值的差額(即代表可讓持有人將貸款票據兌換為本集團股本權益的隱含認購期權)計入股本權益。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份乃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入帳。股本權益部份(即可將負債部份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期權)將保留於權益儲備項，直至附設的期權獲行使為止，在該情況下，權益儲備的結餘將轉至股份溢價。倘期權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則權益儲備的結餘將轉撥至保留溢利。期權兌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盈虧。

與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有關的交易成本，乃以分配所得款項的相同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股本權益部份。與股本權益部份有關的交易成本會直接自股本權益扣除。與負債部份有關的交易成本，則會列入負債部份的帳面值，並按實際利率法在可換股貸款票據期限內攤銷。

股本投資工具

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投資工具按已收取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帳。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結算日作出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有導致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會在下個財政年度內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茲討論如下。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呆壞帳撥備政策以可收回程度評估、帳齡分析及管理層評估為基礎。於釐定是否須作出減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帳齡情況及收回款項的可能性，只會就不可能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特定撥備，並以預期可收取的按原先有效確實利率折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帳面值的差額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商譽減值虧損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商譽所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本集團計算使用價值時須就預期源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現金流量較預期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1,000,000元。可收回業績之詳情披露於附註13。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結算日按產品基準審閱存貨，並對確認為不再適合用於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存貨進行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估計此等製成品及半製成品之可變現淨值。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借貸、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銀行存款。該等財務工具披露於相關附註內。與該等財務工具及如何降低風險之政策相關之風險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控制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行合適措施。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定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風險，必要時會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與以美元為單位的營業額及成本有關。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風險，必要時會考慮對沖貨幣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資產負債表呈列的款項已扣除本集團管理層根據以往經驗及對現時經濟環境評估而估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此外，由於五大客戶佔本集團銷售額30%以上，因此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若干主要客戶身上。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昭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政策，所有擬以信貸形式交易的客戶均須經過信貸驗證程序審核。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均受到持續監測，故本集團的壞帳風險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續)**

年內，本集團已購買出口信貸保險，以保障本集團免受海外客戶可能拖欠帳款的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大多數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目標為利用銀行及其他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於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後，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已得到改善。

6.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四個營運部門。此等部門為本集團匯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礎。

業務分部

年內，本集團按照以下分部呈報其業務：

- 軟體傢俱，包括皮革與布料軟體傢俱及沙發套；
- 傢俱皮革；
- 汽車皮革；
- 皮革成衣；及
- 其他(包括銷售木製框架及其他)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 | 軟體傢俱 人民幣千元 | 傢俱皮革 人民幣千元 | 汽車皮革 人民幣千元 | 皮革成衣 人民幣千元 | 其他 人民幣千元 | 撇銷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零五年 | | | | | | | |
| 營業額 | | | | | | | |
| 對外銷售 | 2,755,003 | 593,121 | 126,907 | — | 426 | — | 3,475,457 |
| 分部間銷售 | 640,091 | 1,599,461 | — | — | 98,347 | (2,337,899) | — |
| 二零零四年 | | | | | | | |
| 營業額 | | | | | | | |
| 對外銷售 | 2,033,173 | 491,839 | 127,451 | 130,811 | 69,117 | — | 2,852,391 |
| 分部間銷售 | 434,550 | 1,238,044 | 73 | 4,087 | 519,465 | (2,196,219) | — |

分部間銷售額按通行市場價格收取。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業績 | | |
| 分部業績 | | |
| — 軟體傢俱 | 317,237 | 255,551 |
| — 傢俱皮革 | 41,993 | 47,263 |
| — 汽車皮革 | 9,200 | 11,005 |
| — 皮革成衣 | — | 13,044 |
| — 其他 | (2,477) | 10,141 |
| 未分類企業收入 | 365,953 | 337,004 |
| 未分類企業開支 | 49,891 | 24,634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 (23,145) | (12,056)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 (1,380) | 3,013 |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114) | — |
| 融資成本 | (111,540) | (95,419) |
| 除稅前溢利 | 278,665 | 257,176 |
| 稅項 | (18,311) | (22,646) |
| 年內溢利 | 260,354 | 234,53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資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經確認減值虧損 | | |
| — 軟體傢俱 | 2,152 | 7,742 |
| — 傢俱皮革 | 1,718 | 140 |
| — 汽車皮革 | 1,343 | 1,271 |
| — 皮革成衣 | — | 454 |
| — 其他 | 417 | 361 |
| | 5,630 | 9,968 |
| 存貨撥備 | | |
| — 軟體傢俱 | 306 | 1,489 |
| — 傢俱皮革 | 3,226 | 30,659 |
| — 皮革成衣 | — | 125 |
| | 3,532 | 32,273 |
| 資本增加 | | |
| — 軟體傢俱 | 124,801 | 446,823 |
| — 傢俱皮革 | 66,600 | 195,300 |
| — 汽車皮革 | 23,339 | 555 |
| — 皮革成衣 | — | 1,480 |
| — 其他 | 16,728 | 579 |
| — 未分類企業項目 | — | 94,821 |
| | 231,468 | 739,558 |
| 折舊及攤銷 | | |
| — 軟體傢俱 | 37,235 | 16,179 |
| — 傢俱皮革 | 43,024 | 30,333 |
| — 汽車皮革 | 1,857 | 64 |
| — 皮革成衣 | — | 345 |
| — 其他 | 5,583 | 3,805 |
| — 未分類企業項目 | — | 10,542 |
| | 87,699 | 61,26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資產負債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分部資產 | | |
| — 軟體傢俱 | 1,741,547 | 1,111,436 |
| — 傢俱皮革 | 1,600,250 | 1,635,120 |
| — 汽車皮革 | 177,704 | 110,428 |
| — 皮革成衣 | — | 28,676 |
| — 其他 | 82,598 | 34,227 |
| 未分類企業資產 | 839,591 | 1,117,057 |
| | 4,441,690 | 4,036,944 |
| 負債 | | |
| 分部負債 | | |
| — 軟體傢俱 | 525,898 | 227,827 |
| — 傢俱皮革 | 206,128 | 236,496 |
| — 汽車皮革 | 12,204 | 71,684 |
| — 皮革成衣 | — | 6,328 |
| — 其他 | 39,762 | 19,149 |
| 未分類企業負債 | 1,359,832 | 2,274,084 |
| | 2,143,824 | 2,835,568 |

地區分部

本集團大部份可識別資產均位於中國。

下表為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的銷售分析：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美國 | 2,383,797 | 1,915,701 |
| 中國，包括香港 | 727,001 | 637,763 |
| 俄羅斯 | 563 | 131,742 |
| 歐洲 | 119,709 | 89,659 |
| 澳洲 | 187,543 | 70,427 |
| 其他 | 56,844 | 7,099 |
| | 3,475,457 | 2,852,39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詳情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政府補貼 | | |
| 技術開發補貼 | 180 | 5,918 |
| 出口銷售補貼 | 6,786 | 3,031 |
| 浙江省業務發展獎勵 | 4,500 | 15,444 |
| 其他補貼 | 928 | 2,000 |
| | 12,394 | 26,393 |
| 原材料銷售 | 29,765 | 138,868 |
| 利息收入 | 7,487 | 4,106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折讓／ 解除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負商譽 | 5,300 | 518 |
| 增值稅退稅 | — | 13,903 |
| 其他 | 7,339 | 6,107 |
| | 62,285 | 189,895 |

年內，本集團就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權益作出的預付租賃款項，共收到政府補貼人民幣717,117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5,007,000元)。該等金額已從預付租賃款項中扣除。

8. 融資成本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利息： | | |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貸款 | 94,245 | 77,340 |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其他貸款 | 3,536 | 2,975 |
|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其他貸款 | 510 | 205 |
| 可換股貸款票據 | 13,249 | 14,899 |
| | 111,540 | 95,41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無形資產攤銷 (包括於行政開支) | 225 | 11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87,474 | 61,155 |
| 折舊及攤銷總值 | 87,699 | 61,268 |
| 核數師酬金 | 3,620 | 2,255 |
| 原料銷售成本(包括於其他開支) | 18,230 | 128,163 |
| 就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5,630 | 9,968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 (26) | 833 |
|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 1,878 | 1,290 |
| 匯兌損失淨額 | 15,263 | 3,018 |
|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 3,436 | 3,201 |
| 研究、設計及產品開發 | 26,399 | 10,630 |
| 存貨撥備 | 3,532 | 32,273 |
| 員工福利開支總值 | 237,063 | 190,22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薪酬

已付及應付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 | 朱張金 (「朱先生」) 人民幣千元 | 周小松 人民幣千元 | 祝建其 人民幣千元 | 孫強 人民幣千元 | 陸運剛 人民幣千元 | 周凡 人民幣千元 | 史正富 人民幣千元 | 江建中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袍金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酬金 | | | | |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20 | 196 | 196 | - | - | - | - | 95 | 70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 | 2 | 2 | - | - | - | - | 11 | 17 |
| 酬金合計 | 222 | 198 | 198 | - | - | - | - | 106 | 724 |

二零零四年

| | 朱先生 人民幣千元 | 周小松 人民幣千元 | 祝建其 人民幣千元 | 孫強 人民幣千元 | 陸運剛 人民幣千元 | 周凡 人民幣千元 | 史正富 人民幣千元 | 江建中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袍金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酬金 | | | | |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00 | 88 | 88 | - | - | - | - | 74 | 350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 | 2 | 2 | - | - | - | - | 26 | 32 |
| 酬金合計 | 102 | 90 | 90 | - | - | - | - | 100 | 382 |

附註：江建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辭任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二零零四年：四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計入上文披露數額內。其餘人士的酬金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 650 | 169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14 | 8 |
| | 664 | 177 |

五名最高薪人士於本年度的酬金均低於1,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40,000元)。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本集團或在加入當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1. 稅項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香港利得稅 | | |
| — 年內 | 718 | —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25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 — 年內 | 19,504 | 22,646 |
| — 所得稅超額撥備 | (2,336) | — |
| | 18,311 | 22,646 |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預計應課稅溢利的17.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附屬公司所適用的稅率計算。本年度，本公司於中國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若干減稅期及稅收減免資格並於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減稅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本年度稅項與綜合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帳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 | 278,665 | 257,176 |
| 本集團主要業務適用稅率 | 26.4% | 26.4% |
|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 73,568 | 67,894 |
| 非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1,460) | (138) |
| 不可扣稅開支／虧損的稅務影響 | 3,129 | 3,931 |
| 未確認入帳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影響 | 147 | — |
| 未確認入帳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 6,406 | 9,897 |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 294 | — |
| 動用過往未確認入帳的稅務虧損 | (1,464) | — |
| 減稅期的影響 | (61,184) | (57,463) |
| 於中國及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根據 不同稅務規則有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 786 | (1,475)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336) |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25 | — |
| 年內稅項 | 18,311 | 22,646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有約人民幣32,041,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45,432,000元)未動用稅務虧損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未確認入帳稅務虧損可用於抵銷由產生稅務虧損當日起計五年內的未來溢利。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影響不大，故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均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即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265,699 | 225,701 |
|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 | 13,249 | 14,899 |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 278,948 | 240,600 |

股份數目

| | 二零零五年 | 二零零四年 |
|-------------------------|--------------------|-------------|
|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645,419,597 | 476,675,977 |
|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 | 179,512,056 | 207,951,216 |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824,931,653 | 684,627,193 |

用作計算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年內完成的股份合併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13.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額

| |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 |
|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的商譽 | 181,006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1,006 |

商譽因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收購SFT International Pty. Ltd. (「SFT」) 而產生(見附註32)。

於收購時，從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譽歸類為預期可藉業務合併而得益的賺取現金單位。於確認減值虧損前，商譽的帳面值已歸類為「軟體傢俱」分部及「汽車皮革」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商譽(續)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軟體傢俱 | 176,899 | 176,899 |
| 汽車皮革 | 4,107 | 4,107 |
| | 181,006 | 181,006 |

本集團每年均會驗測商譽是否有所減值，而當有減值跡象時，會更頻密進行驗測。

賺取現金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乃按使用值計算方式釐定。使用值計算方式的主要假設為有關期間的貼現率與增長率的假設及售價與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動。管理層利用反映時間值及賺取現金單位特有風險的目前市場估值的稅前利率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而定，而售價及直接成本的變化則根據市場過往慣例及對未來轉變的預測而定。

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最近期批核的未來三年財務預算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並根據估計增長率10%推斷未來五年的現金流量。該增長率並未超過有關市場之平均長期增長率。用於貼現預計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5%。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商譽的減值虧損。

14. 負商譽

| | 人民幣千元 |
|-------------------------|---------|
| 總額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86 |
| 轉撥為收入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273 |
| 轉撥為收入 | 518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91 |
| 帳面值 |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95 |
|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取消確認 | (4,395)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負商譽以直線法按十年轉撥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人民幣千元 |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253,181 | 237,159 | 16,509 | 21,970 | 269,320 | 798,139 |
| 增加 | 37,007 | 174,098 | 9,503 | 11,700 | 506,489 | 738,797 |
| 出售 | (13) | (4,512) | (17) | (192) | (17,632) | (22,366) |
| 出售附屬公司 | (139,539) | (48,306) | (3,611) | (1,298) | (35,541) | (228,295) |
| 轉讓 | 540,821 | 22,002 | 206 | 1,380 | (564,409) | —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691,457 | 380,441 | 22,590 | 33,560 | 158,227 | 1,286,275 |
| 增加 | 12,923 | 77,539 | 4,076 | 14,187 | 122,346 | 231,071 |
| 出售 | (11,262) | (8) | — | — | — | (11,270) |
| 轉讓 | 190,571 | 17,186 | 162 | 18 | (207,937) |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83,689 | 475,158 | 26,828 | 47,765 | 72,636 | 1,506,076 |
| 折舊 | | | | |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26,525 | 55,661 | 6,941 | 5,578 | — | 94,705 |
| 年內撥備 | 22,567 | 30,900 | 3,321 | 4,367 | — | 61,155 |
| 出售附屬公司 | (6,990) | (7,751) | (769) | (222) | — | (15,732) |
| 出售時撇銷 | — | (644) | (4) | (117) | — | (765)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42,102 | 78,166 | 9,489 | 9,606 | — | 139,363 |
| 年內撥備 | 38,133 | 37,751 | 3,838 | 7,752 | — | 87,474 |
| 出售時撇銷 | (1,991) | — | — | — | — | (1,991)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8,244 | 115,917 | 13,327 | 17,358 | — | 224,846 |
| 帳面值 | | | | |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05,445 | 359,241 | 13,501 | 30,407 | 72,636 | 1,281,230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49,355 | 302,275 | 13,101 | 23,954 | 158,227 | 1,146,912 |

該等樓宇位於中國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的一塊土地。

上述項目乃以如下年率按直線法折舊：

| | |
|------------|-----------------------|
| 樓宇 | 按土地使用權年期或可使用期(以較短者為準) |
| 機器設備 | 10至15年 |
| 汽車 | 5年 |
| 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 | 5至10年 |

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予折舊。

本集團已質押帳面淨值約人民幣486,878,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09,150,000元)的樓宇，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49,00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475,000,000元)的樓宇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董事相信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會於適當時候獲授出，缺乏官方證明書不會減損本集團於有關物業所擁有的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乃本集團就位於中國根據中期租約持有的土地所有權權益作出，而為數約人民幣87,144,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7,575,000元)的金額已質押作為本集團獲銀行授予借貸的抵押品。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僅供申報的分析： | | |
| 非流動資產 | 142,812 | 140,801 |
| 流動資產 | 3,543 | 3,436 |
| | 146,355 | 144,237 |
| | | |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無土地使用權證 | 17,911 | 30,864 |
| 臨時土地使用權證 | 9,500 | 86,433 |
| 正式土地使用權證 | 118,944 | 26,940 |
| | 146,355 | 144,237 |

董事相信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會於適當時候獲授出。

17. 無形資產

| |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316 |
| 增加 | 761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1,077 |
| 增加 | 397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74 |
| 累計攤銷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59 |
| 年內撥備 | 113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172 |
| 年內撥備 | 225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7 |
| 帳面值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77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05 |

無形資產指開發電腦軟件所產生的開支，並於五年內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指於二零零四年在中國成立的合資企業海寧美景海綿有限公司(「美景海綿」)的25%權益。成立該聯營公司的主要目的是製造供生產沙發用的海綿，已於二零零五年開始營業。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 10,241 | 5,173 |
| 應佔收購後虧損 | (1,114) | — |
| | 9,127 | 5,173 |
| 有關該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 | |
| 資產總值 | 59,664 | 28,455 |
| 負債總額 | (23,156) | (5) |
| | 36,508 | 28,450 |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 9,127 | 5,173 |
| 收益 | 6,639 | — |
| 年內虧損 | (4,456) | — |
| 本集團年內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114) | — |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指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合資企業海寧市卡森—美如可思皮革有限公司(「卡森—美如可思」)的50%權益。成立該共同控制實體的主要目的是買賣皮革及其他傢俱產品，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開始營業。

共同控制實體乃按權益會計法列帳：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非上市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的成本 | 811 | — |

該共同控制實體由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錄得虧損約人民幣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投資

該款項指於由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私有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中的投資。鑒於合理估計公平值涉及範圍廣闊，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不能可靠地計量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該款項乃於各結算日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年內，本集團已出售為數約人民幣2,100,000元的投資，出售收益約為人民幣305,000元。

21. 存貨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389,974 | 377,089 |
| 在製品 | 823,296 | 866,750 |
| 製成品 | 165,572 | 148,899 |
| | 1,378,842 | 1,392,738 |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549,341 | 296,908 |
| 減：累計減值虧損 | (34,908) | (26,360) |
| | 514,433 | 270,548 |
| 預付款項 | 154,247 | 108,018 |
| 其他應收款項 | 136,490 | 163,323 |
| 減：累計減值虧損 | (9,505) | (12,423) |
| | 795,665 | 529,46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一般授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的帳齡分析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帳齡： | | |
| 60天內 | 355,407 | 226,629 |
| 60天至90天 | 51,342 | 12,903 |
| 91天至180天 | 63,429 | 18,189 |
| 181天至365天 | 43,139 | 11,344 |
| 1至2年 | 1,116 | 1,483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已扣除減值虧損 | 514,433 | 270,548 |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持作買賣投資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 — | 3,505 |

公平值已根據活躍市場內所報之買入價釐定。

該等股本證券已於二零零五年出售。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以下為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詳情：

| 關連公司名稱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a) 業務性質 | | | |
| 海寧宇潔物資回收有限公司 | (i), (ii) | 2,705 | 14,355 |
| 伊犁霍爾果斯皮革有限公司(「伊犁霍爾果斯」) | (i), (ii), (iii) | (47,219) | 1,521 |
| 白銀卡森皮革有限公司(「白銀卡森」) | (i), (ii), (iii) | (2,130) | (37,118) |
| 克孜勒蘇新蓉皮革有限公司(「克孜勒蘇新蓉」) | (i), (ii), (iii) | (848) | 3,832 |
| 白銀白利斯皮革有限公司(「白銀白利斯」) | (i), (iii) | — | 591 |
| Starcorp Corporation Pty. Ltd(「Starcorp」) | (i), (ii) | 17,963 | 3,083 |
| Kasen UK Co. Ltd. | (iv) | — | 2,985 |
| 海寧萬盛絲綢噴織有限公司(「萬盛絲綢」) | (ii), (vi) | (5,960) | (9,971) |
| 上海森橋皮業有限公司(「森橋皮業」) | (i) | — | 5,431 |
| 美景海綿 | (ii) | (3,532) | — |
| 卡森—美如可思 | (ii) | (339) | — |
| 上海思達傢俱有限公司 | (i), (ii) | (259) | — |
| (b) 非業務性質 | | | |
| 周慧敏 | (v), (vii) | 59 | — |
| 孫時良 | (v), (vii) | 526 | — |
| 浙江森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森橋」) | (iv) | — | 141,997 |
| 海寧富華皮件有限公司(「海寧富華」) | (vi) | — | (13,000) |
| 海寧長虹進出口有限公司(「長虹進出口」) | (vi) | — | (5,620) |
| 海寧長虹皮件有限公司(「長虹皮件」) | (vi) | — | (8,580) |
| | | (39,034) | 99,506 |
| 呈列方式： | | |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列入流動資產) | | 21,253 | 173,795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 | (60,287) | (74,289) |
| | | (39,034) | 99,50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續)

(c) 以下為應收(應付)營運中關連公司款項的帳齡分析詳情：

| | 二零零五年 | | 二零零四年 | |
|-----------|-----------------------|-----------------------|-----------------------|-----------------------|
| | 應收 關連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 應付 關連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 應收 關連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 應付 關連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
| 帳齡： | | | | |
| 60天內 | 4,588 | (14,484) | 24,310 | (12,661) |
| 60天至90天 | 3,900 | (544) | 1,084 | (10,680) |
| 91天至180天 | 12,100 | (45,259) | 3,944 | (18,138) |
| 181天至365天 | 80 | — | 2,460 | (5,610) |
| | 20,668 | (60,287) | 31,798 | (47,089) |

與該等關連人士進行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39。

附註

- (i) 朱先生透過森橋在該等公司擁有影響力及實際權益。
- (ii) 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按信貸期償還。
- (iii) 該等公司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iv) 朱先生在該等公司擁有影響力及實際權益。
- (v) 該等人士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
- (vi) 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在該等公司擁有影響力及實際權益。
- (vii)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董事認為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的帳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a)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款項主要指為擔保本集團發行的應付票據及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

存款按平均利率0.72%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結算有關應付票據及償還銀行借貸時解除。銀行存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與帳面值相若。

(b)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及短期內到期)及庫存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與帳面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帳款的帳齡分析：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帳齡： | | |
| 60天內 | 321,512 | 339,688 |
| 60天至90天 | 33,685 | 61,320 |
| 91天至180天 | 49,869 | 40,140 |
| 181天至365天 | 15,974 | 12,032 |
| 1至2年 | 6,643 | 6,160 |
| 2年以上 | 3,206 | 630 |
|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 430,889 | 459,970 |
| 應付票據(附註) | 183,403 | 214,83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 169,700 | 198,574 |
| | 783,992 | 873,382 |

附註：

以下為應付票據的帳齡分析：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帳齡： | | |
| 60天內 | 81,026 | 214,838 |
| 60天至90天 | 58,959 | — |
| 91天至180天 | 43,418 | — |
| | 183,403 | 214,838 |

於二零零三年，當地政府就一塊發展中土地上的若干基建及公共設施的建築工程向本集團支付約人民幣53,000,000元。本集團將從政府收取的款項用於興建該等設施，並簽訂多項建築合約。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大約人民幣21,000,000元的餘款尚未用於建築工程，該款項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根據建築合約須承擔的資金詳情載於附註38。

董事認為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其他借貸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借貸 | 1,281,338 | 1,564,917 |
| 其他借貸 | 10,400 | 10,400 |
| 合計 | 1,291,738 | 1,575,317 |
| 分析為： | | |
| 有抵押 | 502,038 | 202,470 |
| 無抵押 | 789,700 | 1,372,847 |
| | 1,291,738 | 1,575,317 |
| 以美元計算 | 94,246 | 53,383 |
| 以人民幣計算 | 1,197,492 | 1,521,934 |
| | 1,291,738 | 1,575,317 |
| 銀行及其他借貸須於以下年期內償還： | | |
| 一年內 | 1,191,246 | 1,472,825 |
| 一年至兩年 | 90,092 | 2,000 |
| 兩年至三年 | — | 90,092 |
| 五年以上 | 10,400 | 10,400 |
| | 1,291,738 | 1,575,317 |
| 減：須一年內償還列入流動負債的款項 | (1,191,246) | (1,472,825) |
| 須於一年後償還的款項 | 100,492 | 102,492 |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為定息借貸，並按年利率4%至8%計息。

其他借貸指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貸款，按固定年利率2.55%計息。

該等借貸由集團公司、關連各方及獨立第三方擔保，並以本集團所擁有的資產作為抵押。本集團抵押資產及關連各方為本集團借貸作出的公司擔保詳情分別載於附註36及39(b)。

董事認為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帳面值與公平值相若，而加權平均利率亦與市場息率相若。

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與中信嘉華銀行、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及中信銀行杭州分行(以下統稱為「借款人」)訂立的貸款協議，借款人向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提供本金總額為125,000,000港元的貸款，年息為香港同業拆息加2%。該125,000,000港元的貸款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底全數支取。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有關票據的詳情載列如下：

| 發行日期 | 貸款金額 | 換股價 | 兌換普通股數目 | 年期 |
|------------|-----------------|--------|--|-------|
| 二零零三年七月二日 | 21,739,130.43美元 | 0.1美元 | 217,391,304股普通股 (相等於144,927,536 股合併股份) | 一年內到期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 | 15,000,000.00美元 | 0.15美元 | 100,000,000股普通股 (相等於66,666,667 股合併股份) | 一年內到期 |

該等貸款票據可兌換為本公司合共317,391,304股優先股及最終兌換為合共317,391,304股普通股(相等於211,594,203股合併股份)。

倘上述貸款票據尚未兌換，則會於指定日期根據協議按面值贖回。該等貸款票據按銀行最優惠貸款利率計息，直至償還或兌換全部貸款金額為止。

於上述貸款票據到期當日，本公司與貸款票據持有人訂立補充延長協議，將到期日延長。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本集團與貸款票據持有人訂立補充協議，使兌換股份數目由合共317,391,304股普通股(相等於211,591,203股合併股份)更改為386,959,713股普通股(相等於257,973,142股合併股份)。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貸款票據兌換，兌換為合共257,973,142股每股面值0.00015美元的合併股份，並入帳列為繳足股款(見附註29(ix))。

根據貸款票據的條款，在兌換貸款金額後，不再支付任何應計但尚未支付的貸款票據利息。於兌換後，應計但尚未支付的利息(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約為3,942,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2,823,000元)，並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

該等可換股貸款票據包含兩個部份，即負債部份及股本權益部份。該等可換股貸款票據於發行時分為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於「權益儲備」的權益項內呈列。

年內，該等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份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負債部份 | 304,934 | 304,934 |
| 兌換為普通股 | (304,934) | — |
| | — | 304,93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 | 普通股數目 | A類優先股數目 | B類優先股數目 | | |
|-----------------------------|--------------------------------------|---------------|---------------|----------------|--------------|
| | | | | 千美元 | |
| 本公司法定股本 | | | |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399,782,608,696 | 217,391,304 | — | 40,000 | |
|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附註vi) | (100,000,000) | — | 100,000,000 | — |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399,682,608,696 | 217,391,304 | 100,000,000 | 40,000 | |
| 股份合併(附註vii) | (133,227,536,232) | — | — | — | |
| 股份重新指定或重新分類(附註x) | 211,594,202 ^{2/3} | (217,391,304) | (100,000,000) | —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6,666,666,666^{2/3} | — | — | 40,000 | |
| | 普通股數目 | A類優先股數目 | B類優先股數目 | 美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 | | |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231,095,052 | — | — | 23,110 | 192 |
|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 | 598,799,678 | — | — | 59,880 | 497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829,894,730 | — | — | 82,990 | 689 |
| 股份合併(附註vii) | (276,631,577) | — | — | — | — |
| 於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獲發行 | — | 176,693,933 | 81,279,209 | 38,696 | 321 |
| 優先股兌換為普通股(附註ix) | 257,973,142 | (176,693,933) | (81,279,209) | — | — |
| 公開發售時發行(附註x) | 202,809,074 | — | — | 30,421 | 246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14,045,369 | — | — | 152,107 | 1,25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續)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 (i)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一日，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16,666,666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換取2,500,000美元。
- (ii)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向當時一名僱員配發及發行362,319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換取36,232美元。
- (iii)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向朱先生配發及發行144,025,17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iv)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向朱先生配發及發行16,666,667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抵償一筆原先由本集團欠SFT(朱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的2,500,000美元貸款。
- (v)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為進行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已在同日完成)，按總代價20,485,160美元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浙江卡森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東發行421,078,856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 (vi)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將法定股本進一步修訂為40,000,000美元，分為399,682,608,696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217,391,304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優先股及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優先股(合稱為「優先股份」)。
- (vii)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每1.5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合併為一股面值0.00015美元的普通股(「合併股份」)，導致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266,455,072,464股每股面值0.00015美元的普通股、217,391,304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優先股及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優先股組成。
- (viii)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由於股份合併而得約 $5\frac{1}{3}$ 每股面值0.00015美元的普通股已免費轉讓予一名僱員，其中 $\frac{1}{3}$ 股隨即由本公司向該僱員購回並註銷。
- (ix)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未償還合共36,739,130.43美元的貸款被轉換為合共317,391,304股優先股，並已在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將該等優先股有條件配發予貸款票據持有人。所有該等優先股均於同日全數兌換為合共257,973,142股合併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續)

- (x)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202,809,074股合併股份以約0.327美元(相等於2.55港元)的價格向公眾發行以換取現金。發行價超逾合併股份面值的部份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帳。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通過以股東特別決議案採納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重新指定為40,000,000美元，分為266,666,666²/₃股每股面值0.00015美元的普通股。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該計劃自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而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最遲須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就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獲授的任何購股權而言，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擬獲授購股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所發行股份的10%(指101,404,536股本公司股份)。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涉及於任何一年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的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金額為1.00港元。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金額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的收市價平均值；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年內，本公司自採納該計劃之日起並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獲授30,200,000份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法定及特別儲備

- (a) 法定儲備指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例及規例從除稅後溢利中轉撥的金額。
- (b)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發行股本面值與根據二零零四年完成的重組收購浙江卡森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32.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向朱先生收購SFT全部權益。SFT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擁有多項股本投資，而該等附屬公司乃從事軟體傢俱及汽車皮革的業務分部。該等交易已按會計收購法入帳：

二零零四年
公平值及帳面值
人民幣千元

收購資產淨值：

| | |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20,75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81) |
| | 20,669 |
| 少數股東權益(指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85,613 |
|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 181,006 |
| | 287,288 |

支付方法：

| | |
|--------------|---------|
| 按公平值發行股份(附註) | 287,288 |
|--------------|---------|

附註：有關向朱先生收購SFT事宜，本公司向朱先生發行總數160,691,837股普通股，其中16,666,667股普通股為交換一筆原先由本集團欠SFT的2,500,000美元貸款而發行。釐定160,691,837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公平值時，管理層曾對可與本公司比較的其他上市公司進行分析。公平值主要是基於市場法估計，其中考慮到普通股發行當日的市況，尤其該等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股份報價。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的附屬公司為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帶來約人民幣8,097,000元的應佔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本集團將若干附屬公司出售予森橋。年內，本集團出售所持有的SFT權益。

已出售附屬公司於出售日的資產淨值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212,563 |
| 預付租賃租金 | — | 3,167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 | 268 |
| 存貨 | — | 98,311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381 | 214,252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 71,587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166,994) |
| 銀行借貸 | — | (232,930) |
| | 1,381 | 200,224 |
| 少數股東權益 | — | (7,690) |
| 出售(虧損)收益 | (1,380) | 3,013 |
| 總代價 | 1 | 195,547 |
| 支付方法： | | |
| 應收代價 | 1 | 195,547 |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 | |
| 現金代價 | — | — |
| 出售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 | (71,587) |
| | — | (71,58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換股貸款票據持有人行使權力，將全部可換股貸款票據轉換為優先股及隨即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該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28。
- (b)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向朱先生發行合共160,691,837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作為收購SFT全部權益的代價(見附註32)。
- (c)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按約人民幣301,000元的代價向一名當時僱員發行362,319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作為僱員福利。該款項已計入本集團僱員成本內。

35. 退休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在中國所有合資格僱員向一項地方市政府退休計劃供款。僱主及僱員均須各自按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退休計劃的僅有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的供款。

此外，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加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並存放於信託人所監控的基金內。本集團及僱員均按每月1,000港元或相關薪金成本的5%兩者中較低者向該強積金計劃供款。

於綜合收益表內載列的總成本約人民幣8,273,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5,925,000元)乃代表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就上述計劃應付的供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873,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4,774,000元)於報告期間內應付的供款尚未繳入上述計劃內。

36.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若干資產抵押以獲取借貸。本集團資產於結算日的帳面總值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預付租賃款項 | 87,144 | 27,575 |
| 樓宇 | 486,878 | 209,150 |
| 銀行存款 | 240,112 | 239,185 |
| | 814,134 | 475,91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租賃安排**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承擔的未付日後最低租金如下：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1,543 | 1,053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440 | 188 |
| | 2,983 | 1,241 |

該租賃款項指本集團須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支付的租金。議定租約年期平均為三年，而租金則平均三年釐定一次。

38.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就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 6,656 | 108,365 |
| 就代表政府興建若干中國基建項目及公共設施已訂約但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附註26) | 20,991 | 33,200 |
| | 27,647 | 141,56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連人士交易披露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帳目時對銷，而並無在本附註內披露。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 關連人士 | 交易性質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伊犁霍爾果斯 | 本集團採購 | | 108,522 | 8,806 |
| 白銀白利斯 | 本集團銷售 | | 10,273 | 1,130 |
| | 本集團銷售生產廢料 | | 151 | — |
| 宇潔 | 本集團銷售生產廢料 | | 11,369 | 8,739 |
| 白銀卡森 | 本集團採購 | | 148,680 | 9,525 |
| | 本集團銷售生產廢料 | | 2,259 | — |
| | 本集團銷售 | | — | 1,976 |
| 萬盛絲綢 |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 282 | 114 |
| | 本集團採購 | | 9,895 | 267 |
| Starcorp | 本集團銷售 | | 57,443 | 3,256 |
| 森橋皮業 | 本集團銷售 | | 2,531 | 5,952 |
| SFT |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 — | 225 |
| 長虹皮件 |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 436 | 126 |
| | 本集團銷售 | | 269 | — |
| 長虹進出口 |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 299 | 65 |
| 海寧富華 |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 420 | 423 |
| 森橋 | 出售附屬公司 | (i) | — | 181,997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255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連人士交易披露(續)

| 關連人士 | 交易性質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克孜勒蘇新蓉 | 本集團採購 | | 35,981 | — |
| 美景海綿 | 本集團採購 | | 4,946 | — |
| 卡森—美如可思 | 本集團支付開支 本集團收取租金收入 | | 403 6 | — — |
| 朱先生 |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ii) | — | 287,288 |
| 上海思達傢俱有限公司 | 本集團採購 | (iii) | 852 | 10 |
| 浙江吉思仕服裝集團 進出口有限公司 | 本集團採購 本集團銷售 | (iv) | — — | 32,242 5,149 |
| 海寧獵馬皮革服裝 有限公司 | 本集團採購 本集團銷售 | (v) | — — | 159 4,833 |
| 上海捷思傢俱 有限公司 | 本集團銷售 | (iv) | — | 3,415 |
| 浙江森橋進出口 有限公司 | 本集團銷售 | (iii) | — | 4,769 |
| Kasen UK Co. Ltd. | 本集團銷售 | (iii) | — | 8,293 |
| 上海星瑩傢俱 有限公司 | 本集團銷售 | (iii) | — | 2,13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連人士交易披露(續)

附註：

- (i) 交易詳情載於附註33。
- (ii) 交易詳情載於附註32。
- (iii) 朱先生透過森橋擁有該等公司實際權益。
- (iv) 年內，該公司不再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v)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擁有該公司實際權益。

(b) 關連公司就本集團所獲借貸提供的公司擔保：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萬盛絲綢 | 8,000 | 2,500 |
| 孫建新(附註) | 30,000 | — |
| 朱先生及其妻子 | — | 30,000 |
| | 38,000 | 32,500 |

附註：孫建新為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

- (c)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詳情載於附註24。
- (d) 本集團就第三方所取得銀行信貸而提供的擔保詳情載於附註40。

40.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或然負債：

|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就以下各方所取得銀行信貸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 |
| — 獨立第三方 | 67,897 | 261,663 |
| — 森橋進出口 | — | 33,000 |
| — 伊犁霍爾果斯 | — | 80,000 |
| | 67,897 | 374,66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如下：

| | 附註 |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99 | 79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377,038 | 654,350 |
| 向附屬公司貸款 | | 596,401 | 78,850 |
| | | 973,538 | 733,279 |
| 流動資產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495 | 1,216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 | 61,193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45,267 | 7,694 |
| | | 45,762 | 70,103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10,499 | 19,605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3,261 | 16,029 |
| 可換股貸款票據 | | — | 304,934 |
| 應付稅項 | | 425 | — |
| | | 14,185 | 340,568 |
|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 | 31,577 | (270,465) |
| | | 1,005,115 | 462,814 |
| 權益 | | | |
| 股本 | (a) | 1,256 | 689 |
| 股份溢價 | (a) | 1,147,408 | 308,191 |
| 實繳盈餘 | (a) | 169,684 | 169,684 |
| 外匯儲備 | (a) | (14,460) | — |
| 權益儲備 | (a) | — | 1,291 |
| 累計虧損 | (a) | (298,773) | (17,041) |
| | | 1,005,115 | 462,81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a) 權益變動表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 外匯儲備 人民幣千元 | 權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192 | — | 7 | — | 1,291 | (5,856) |
| 發行股份 | 15 | 21,036 | — | — | — | — |
| 就重組而增加發行股份 | 349 | — | 169,677 | — | — | — |
| 收購附屬公司 | 133 | 287,155 | — | — | — | — |
| 年度虧損 | — | — | — | — | — | (11,185)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689 | 308,191 | 169,684 | — | 1,291 | (17,041) |
|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 246 | 539,000 | — | — | — | — |
|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 — | (38,511) | — | — | — | — |
| 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時 發行股份 | 321 | 337,437 | — | — | — | — |
| 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時 轉入股份溢價 | — | 1,291 | — | — | (1,291) | — |
| 將功能貨幣換算成本公司 呈列貨幣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4,460) | — | — |
| 年度虧損 | — | — | — | — | — | (281,732)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56 | 1,147,408 | 169,684 | (14,460) | — | (298,77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主要附屬公司

下表列示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會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構成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將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列出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設立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 本公司 應佔股權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 間接 % | |
| 海寧高盛皮革有限公司 (附註a) | 中國 | 人民幣 60,000,000元 | — | 89 | 生產及加工皮革 及服裝產品 |
| 海寧吉恩仕沙發有限公司 (附註b) | 中國 | 6,000,000美元 | — | 50.5 | 生產及銷售沙發、 餐椅及其他傢 俱產品 |
| 海寧恒森傢俱有限公司(附註a) | 中國 | 人民幣 30,000,000元 | — | 100 | 生產傢俱及玻璃纖維強 化塑膠產品；木材加工 |
| 海寧慧達傢俱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5,000,000美元 | — | 50.5 | 生產及銷售沙發、 餐椅及其他傢俱 產品 |
| 海寧高點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a) | 中國 |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 | 100 | 投資控股 |
| 海寧家美傢俱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2,000,000美元 | — | 100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 海寧家典傢俱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5,000,000美元 | — | 100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 海寧卡雷諾傢俬有限公司 (附註b) | 中國 | 3,600,000美元 | — | 100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 海寧卡森皮革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3,000,000美元 | — | 100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主要附屬公司(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設立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 本公司 應佔股權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 間接 % | |
| 海寧歐意美沙發有限公司 (附註b) | 中國 | 5,000,000美元 | — | 50.5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 海寧森德皮革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1,000,000美元 | — | 100 | 生產及銷售汽車皮革 |
| 海寧萬盛沙發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5,000,000美元 | — | 50.5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 海寧市斜橋森博水務有限公司 (附註a) | 中國 | 人民幣 4,500,000元 | — | 66.67 | 收集及運送污水 |
| 富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附註a) | 香港 | 100港元 | — | 100 | 經營皮革及其他傢 俱產品貿易 |
| 上海禾美傢俱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4,000,000美元 | — | 100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 浙江卡森實業有限公司(附註c) | 中國 | 人民幣 896,240,000元 | — | 100 | 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傢俱皮革 |
| 浙江獵馬傢俬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7,000,000美元 | — | 50.5 | 生產及銷售軟體傢俱 |

附註：

(a) 該等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

(b) 該等公司為中外合資企業。

(c) 浙江卡森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為國內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四日轉為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浙江卡森轉為中外合資企業。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浙江卡森根據重組成為卡森國際有限公司的中資附屬公司。